

证券代码：600652

股票简称：游久游戏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修订稿）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游久游戏
股票代码	600652
交易对方	住所及通讯地址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超前路9号3号楼2347室

独立财务顾问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 YING SECURITIES CO., LTD.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高浪东路19号15层）

二零一五年十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草案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书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天天科技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内容以及与本报告书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认真地考虑本报告书披露的各项风险因素。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修订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草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1761号）（以下简称“《审核意见函》”）的要求，公司逐项落实了该函提出的问题，对重组报告书进行了补充、修订和完善，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七章 董事会对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之“二、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之“（四）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部分补充披露资产转让定价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三、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指标”之“（三）泰山能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分配情况”部分补充披露泰山能源进行2015年利润分配的原因，股利支付计划及能力，利润分配是否为本次交易条件，利润分配对交易价格的影响。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七、交易标的近十二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以及企业目前的未决诉讼、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部分补充披露诉讼事项是否对本次重组进程和交易对价产生影响，若冻结资产被法院执行上市公司是否附有相应的补偿义务等事项。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三章 其他事项”之“八、大远煤业股权转让事项”部分补充披露山西大远资产转让事项目前进展情况，对本次重组的影响，及此次资产出售后上市公司是否存在潜在赔偿或补偿义务等事项。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六、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情况”之“（五）特别事项说明”部分补充披露权属瑕疵对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影响，权属瑕疵资产是否导致上市公司承担责任等事项。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三章 其他事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资金占用情况”部分补充披露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相关情况。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三章 其他事项”之“九、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情况”部分补充披露了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情况的约定。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七）未将内蒙荣联全部股权进行转让的原因”部分补充披露未将内蒙荣联全部股权进行转让的原因。

公司在《重组报告书》“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六）下属企业主要财务指标”部分补充披露标的资产重要下属企业的主要财务指标等信息。

针对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幅超过 20%，公司对本次重组可能存在股票内幕交易情况导致本次重组进展受到影响已做出重大风险提示。

对交易报告书笔误进行了更正。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一）资产出售

游久游戏拟将其持有的泰山能源 56% 的股权转让给天天科技，天天科技支付 58,800.00 万元现金作为对价收购上述资产。

标的资产作价由交易双方参考标的资产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审计及评估结果协商确定。

（二）债权债务处理和员工安置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

本次交易为出售标的公司的股权，因而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原由标的公司聘任的员工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继续聘任。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全部股东权益为 102,449.00 万元；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泰山能源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10,979.46 万元。根据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结合煤炭行业下行压力及煤价仍将低位运行或持续走低等因素，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泰山能源 56%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8,800.00 万元（转让价格包括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的对价）。标的资产交割后，泰山能源尚未支付给游久游戏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将归天天科技享有。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泰山能源 2014 年末资产总额为 284,61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47,527.57 万元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泰山能源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9,457.86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 167,523.82 万元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泰山能源 2014 年末净资产为 147,835.9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 267,091.60 万元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购买方天天科技现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11%，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仍然为天天科技，实际控制人仍然为雷宪红、刘祥和张立燕，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组完成后，游久游戏不再持有泰山能源的股权，剥离煤炭业务，符合“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加快企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步伐。同时，本次交易将消除煤炭行业业绩下滑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六、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一）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2015 年 8 月 28 日，泰山能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2015 年 9 月 24 日，天天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2015年9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及相关议案，游久游戏与天天科技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

（二）本次重组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本次交易尚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本次重组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人	承诺事项	具体内容
游久游戏	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保证游久游戏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不存在违法违规事项	游久游戏最近三年内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等情形。
天天科技	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保证天天科技所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不存在违法违规事项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游久游戏董监高	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保证游久游戏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

		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	--	---

八、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对本次交易及后续事项作了如下安排：

（一）聘请了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方案及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格式准则第 26 号》、《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方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对交易的信息披露做到完整、准确、及时。

（三）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标的资产作价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协商确定。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交易各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

（四）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审核出席相关会议的董事、股东身份，确保关联方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以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上市公司将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充分保护中小股东行使投票权的权益。上市公司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后，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将通过有效方式敦促全体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以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九、独立财务顾问保荐资格

上市公司聘请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华英证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有保荐人资格。

重大风险提示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将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规模下降的风险

本次拟出售的标的泰山能源主要经营煤炭的开采、洗选、加工、销售，是上市公司最大的子公司，2013年、2014年，上市公司煤炭业务收入分别为176,094.54万元和149,798.8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4.79%和89.42%，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规模将明显下降。

三、标的资产的评估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虽然评估机构在其出具的评估报告中承诺其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勤勉、尽职的职责。但因未来实际情况能否与评估假设一致仍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未来标的资产市场价值发生变化的情形。

四、因涉嫌股票内幕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015年6月12日，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自2015年6月29日起，公司股票开始连续停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本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公司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如下：

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即2015年5月15日）的收盘价格为21.81元。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一交易日（即2015年6月11日）的收盘价格

为 36.5 元，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67.35%。

同期，2015 年 5 月 15 日上证指数收盘为 4,308.69 点，2015 年 6 月 11 日上证指数收盘为 5,121.59 点，累计涨幅为 18.87%；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包含煤炭开采销售和网络游戏两大部分，分别属于“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和“可选消费-媒体II-媒体III”，2015 年 5 月 15 日中证煤炭指数收盘价为 1,854.81，2015 年 6 月 11 日收盘价为 2,547.62，累计涨幅为 37.35%；2015 年 5 月 15 日 Wind 媒体III 指数收盘价为 7,224.58，2015 年 6 月 11 日收盘价为 9,475.87，累计涨幅为 31.16%。

剔除大盘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48.48%；剔除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0%；剔除可选消费-媒体II-媒体III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6.19%。综上，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在筹划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已经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信息保密措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对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在本公司停牌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虽然公司采取了严格的信息保密措施,但是本次重组仍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五、上市公司股价波动风险

股价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应对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及股市投资的风险有充分的了解,并做出审慎判断。

六、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游久时代时形成商誉108,843.31万元,商誉金额较大。本次资产出售之后,根据瑞华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总资产为257,020.55万元,净资产为211,812.27万元,商誉占上市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42.35%,占净资产的比例为51.39%。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若游久时代未来经营中收益不达预期,商誉将存在较大减值风险,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业绩大幅波动。

目录

公司声明.....	2
修订说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5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5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5
三、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	6
四、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6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6
六、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6
七、本次重组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	7
八、本次交易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8
九、独立财务顾问保荐资格.....	8
重大风险提示.....	9
一、审批风险.....	9
二、本次交易将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规模下降的风险.....	9
三、标的资产的评估风险.....	9
四、因涉嫌股票内幕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9
五、上市公司股价波动风险.....	11
六、商誉减值风险.....	11
目录.....	12
释义.....	16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	19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19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20
三、本次交易主要内容.....	20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	21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21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2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3
一、基本情况.....	23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23
三、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25
四、公司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五、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	25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26
七、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29

八、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一期内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29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30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30
二、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30
三、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30
四、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说明和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五、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未受处罚的情况说明	30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31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31
二、交易标的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38
三、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指标	38
四、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41
五、最近三年进行的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44
六、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情况	44
七、交易标的近十二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以及企业目前的未决诉讼、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	55
八、交易标的合法合规性的说明	57
第五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58
一、合同主体	58
二、标的资产	58
三、本次交易	58
四、拟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及支付	58
五、期间损益	59
六、债权债务处理和员工安置	59
七、生效和终止	59
八、甲方对乙方之声明和保证	60
九、乙方对甲方之声明和保证	61
十、本次交易之实施	61
十一、不可抗力	62
十二、税费	62
十三、违约责任	62
第六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	63
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63
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63
三、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63
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64

五、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5
六、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66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66
第七章 董事会对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67
一、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	67
二、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	67
第八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73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73
二、对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79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盈利趋势的影响	84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其他方面的影响	89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91
一、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简要财务报表	91
二、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备考简要财务报表	92
第十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94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同业竞争情况	94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情况	95
第十一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和独立性的影响	99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99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00
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	102
一、审批风险	102
二、本次交易将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规模下降的风险	102
三、标的资产的评估风险	102
四、因涉嫌股票内幕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102
五、上市公司股价波动风险	103
六、商誉减值风险	103
第十三章 其他事项	105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资金占用情况	105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06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说明	106
四、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资产交易	107
五、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股价波动情况的说明	107
六、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108
七、本次重组中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109
八、大远煤业股权转让事项	110
九、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情况	112
第十四章 对本次交易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114

一、独立董事意见	114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115
三、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115
第十五章 本次交易相关机构	117
一、独立财务顾问	117
二、法律顾问	117
三、审计机构	117
四、资产评估机构	118
第十六章 声明与承诺	119
一、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声明	119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120
三、法律顾问声明	121
四、审计机构声明	122
五、评估机构声明	124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125
一、备查文件目录	125
二、备查文件地点	125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游久游戏/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爱使股份	指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游久游戏前身
泰山能源	指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对方/天天科技	指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系游久游戏控股股东
交易标的	指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56%的股权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出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游久游戏向天天科技出售泰山能源56%股权
报告书/本报告书/重组报告书	指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内蒙荣联	指	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鑫宇高速	指	天津鑫宇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信托	指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大远煤业	指	山西大远煤业有限公司
大远能源	指	山西大远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东胜煤田	指	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塔然高勒北部区煤田
博胜佳益	指	上海博胜佳益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出售协议》	指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天科技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
明天科技	指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汶矿业	指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莱芜钢铁	指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永泰能源	指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煤炭研究院公司	指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矿大经营公司	指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重组	指	上市公司向刘亮、代琳、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游久时代100%股权，同

		时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游久时代	指	游久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三六零游久	指	三六零游久（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游久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前身
游龙腾	指	北京游龙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游久时代的全资子公司
大连卓皓	指	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系游久时代的股东之一
董事会	指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独立财务顾问、华英证券	指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世通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东洲评估	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华英证券出具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评估报告》	指	东洲评估出具的《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评估报告》（沪东洲资评报字[2015]第 0667139 号）
《审计报告》	指	瑞华出具的《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01690126 号）
《备考审阅报告》	指	瑞华出具的《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瑞华阅字[2015]31010004 号）
法律意见书	指	世通律师出具的《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重组若干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准则第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3月

特别说明：本报告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2014 年以前，游久游戏主要从事煤炭开采、洗选与销售业务，煤炭销售是上市公司收入和利润最主要的来源。伴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深入改革，产业结构加速调整，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局面未能改变，煤炭价格持续低位徘徊，煤炭企业纷纷陷入前所未有的困境，出现大面积亏损。面对复杂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加快发展理念和发展方式的转变，积极寻找战略互补性新兴产业，在优化主营结构中实现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可持续发展。

2014 年初上市公司正式启动了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式，跨行业收购游久时代 100% 股权。11 月，随着 2014 年重组的实施，公司主营架构从煤炭开采、销售新增加网络游戏研发、发行并行的双主业格局，顺利完成了主营结构的转型升级。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集中精力发展文化产业

公司 2014 年成功并购游久时代，将主营业务延伸至文化领域。2015 年公司将未来发展方向定位为文化产业，未来公司将集中精力发展文化产业，寻求文化产业方面的投资机会。本次交易是为了避免公司因经营非文化业务分散精力，从而影响文化业务的发展。

2、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伴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深入改革，产业结构加速调整，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局面未能改变，煤炭价格持续低位徘徊，煤炭企业纷纷陷入前所未有的困境，出现大面积亏损，预计在短期内难以改善。若未来煤炭行业出现亏损，将会吞噬文化业

务的收益，进而拖累文化业务的发展。本次交易也希望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决策程序

2015年8月28日，泰山能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2015年9月24日，天天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2015年9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及相关议案，游久游戏与天天科技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

（二）关联方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肖勇在审议本次交易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上回避表决。

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天天科技将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主要内容

（一）重大资产出售

游久游戏拟将其持有的泰山能源56%的股权转让给天天科技，天天科技支付58,800.00万元现金作为对价收购上述资产。

标的资产作价由交易双方参考标的资产截至2015年3月31日的资产评估结果协商确定。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5年3月31日，泰山能源全部股东权益为102,449.00万元；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以201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泰山能源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110,979.46万元。根据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结合煤炭行业下行压力及煤价仍将低位运行或

持续走低等因素，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泰山能源 56%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8,800.00 万元(转让价格包括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的对价)。标的资产交割后，泰山能源尚未支付给公司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将归天天科技享有。

(三) 债权债务处理和员工安置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

本次交易为出售标的公司的股权，因而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原由标的公司聘任的员工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继续聘任。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泰山能源 2014 年末资产总额为 284,61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47,527.57 万元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泰山能源 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9,457.86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 167,523.82 万元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泰山能源 2014 年末净资产为 147,835.9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 267,091.60 万元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拟出售资产的购买方天天科技现持有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11%，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仍然为天天科技，实际控制人仍然为雷宪红、刘祥和张立燕，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组完成之后，游久游戏不再持有泰山能源的股权，剥离煤炭业务，符合“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加快企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步伐。同时，本次交易将消除煤炭行业业绩下滑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第二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ghai U9 Game Co., Ltd.
注册号	310000000001027
注册地址	上海市石门二路 333 弄 3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肇嘉浜路 666 号
注册资本	832,703,498 元
实收资本	832,703,498 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从事游戏制作、运营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动画设计，产品设计，对石油液化气行业、煤炭及洁净能源的投资，机电设备及四技服务，非专控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计算机系统及网络安装工程，金属、建筑、装潢材料，非危险品化学原料，百货，参与投资经营。
法定代表人	肖勇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600652
股票代码	游久游戏
联系电话	021-64710022 转 8818、8105
传真	021-64711120
邮政编码	200031
公司网址	http://www.sh-ace.com
电子邮箱	shace@sh-ace.com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系于 1985 年 1 月 19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85）沪人金股 2 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股票 30 万元，采用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为上海市首批股份制试点企业和股票上市公司之一，原为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式进行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向刘亮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04号文),核准公司向刘亮发行85,639,603股股份、向代琳发行77,483,451股股份、向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发行20,677,570股股份购买游久时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同时,核准公司向控股股东天天科技有限公司发行91,900,31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5年3月10日,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经过历年的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及配股后,上市股本从设立时的30万股增至目前的832,703,498股。

截至2015年6月30日,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¹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142,512,754	17.11	限售条件流通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	刘亮	85,639,603	10.28	限售条件流通股
3	代琳	77,483,451	9.31	限售条件流通股
4	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	20,677,570	2.48	限售条件流通股
5	吴依忠	9,989,800	1.2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228,655	0.5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	肖道志	4,061,894	0.4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	叶松林	3,860,446	0.4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	柯希平	3,200,523	0.3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	叶亚君	3,200,000	0.3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注: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1)天天科技持有的公司股份142,512,7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1%)中已质押股份142,512,7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1%);(2)刘亮先生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85,639,6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8%)中已质押股份52,969,8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6%);(3)代琳女士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77,483,4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1%)中已质押股份72,842,782股(占公司

¹数据来源于游久游戏2015年8月29日公告的2015年半年报。

总股本的 8.75%) ; (4) 大连卓皓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0,677,57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 中已质押股份 20,677,57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48%) 。

三、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情况

游久游戏前身为爱使股份，其控股股东为天天科技，实际控制人为刘祥、雷宪红和张立燕，公司名称变更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权未发生变动。

四、公司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4 年 4 月，公司启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游久时代合计 100% 股权，上市公司分别向游久时代原股东刘亮、代琳、大连卓皓发行 8,563.96 万股、7,748.35 万股、2,067.76 万股，共计 18,380.06 万股作为股份支付对价，同时向其控股股东天天科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39,333.33 万元，该交易已于 2014 年 11 月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及公司正在筹划中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公告文件）之外，公司最近三年内未筹划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92,469.14	167,523.82	185,781.01
主营业务收入	88,911.64	157,194.56	176,206.79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6.15%	93.83%	94.85%

注：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瑞华审字 [2015]31010030 号审计报告。2015 年 1-6 月财务数据源于游久游戏 2015 年 8 月 29 日公告的 2015 年半年报。下同。

公司主营业务为：（1）煤炭业务，2014 年泰山能源原煤产量 378.57 万吨，商品煤销量 379.88 万吨，煤炭全年平均销售价格 394.33 元/吨，分别比上年同

期增加 0.93%、增加 1.36%和减少 16.03%；2014 年 1-12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59,457.86 万元，营业利润-20,238.92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 13.81%和 962.09%；利润总额-18,060.80 万元，净利润-16,973.44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 2,438.39%和 7,055.76%；（2）游戏业务，2014 年游久时代实现营业收入 25,391.64 万元，营业利润 10,467.48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25.30%和 175.31%；利润总额 10,565.25 万元，净利润 10,453.89 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178.35%和 237.93%。

2015 年，煤炭市场持续疲软，煤炭价格低位运行或持续走低态势难以改变，致使公司上半年净亏损 1,410.40 万元。

（二）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434,022.45	447,527.57	322,022.38
负债总额	162,768.51	180,435.97	150,12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253.94	267,091.60	171,89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4,961.90	198,607.44	95,924.97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92,469.14	167,523.82	185,781.01
营业成本	56,479.06	124,441.48	121,271.38
营业利润	-1,877.55	-24,332.17	-1,586.88
利润总额	-1,476.20	-22,109.64	1,099.80
净利润	-1,410.40	-21,215.05	34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09.09	-13,729.01	447.43

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控股股东基本信息

游久游戏的控股股东为天天科技。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天天科技持有上市

公司 142,512,754 股，持股数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7.11%，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天天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000001231496
注册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昌平镇超前路 9 号 3 号楼 2347 室
成立时间	2000 年 3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
法定代表人	雷宪红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天天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刘祥	13,500.00	45.00%
雷宪红	9,000.00	30.00%
张立燕	7,500.00	25.00%
合计	30,000.00	100%

（二）控股股东最近三年注册资本变化情况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年 3 月成立，注册资金 3 亿元人民币，最近三年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三）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天天科技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天天科技除游久游戏股份之外，无具体经营业务。

（四）控股股东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天天科技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89,989.21	255,495.13
负债总额	68,776.81	232,97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12.40	22,515.75

注：上述天天科技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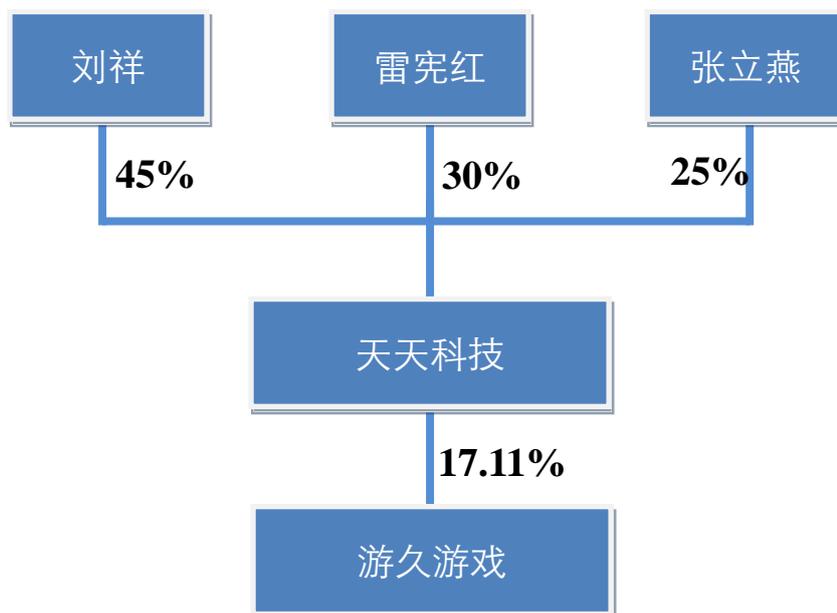
2、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成本	-	-
营业利润	-803.35	1,886.30
利润总额	-1,303.35	1,886.30
净利润	-1,303.35	1,886.30

(五) 控股股东的产权控制关系及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对游久游戏的控制关系见下图：



除直接持有游久游戏 17.11%股权之外，天天科技无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六) 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刘祥、雷宪红、张立燕通过持有天天科技 100% 的股权，间接持有游久游戏 17.11% 的股权，是游久游戏的实际控制人。

刘祥，身份证号码为 15020219*****1818，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为

天天科技股东。

雷宪红，身份证号码为 37092219*****0077，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天天科技执行董事、法人代表。

张立燕，身份证号码为 37092219*****5327，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现任天天科技监事。

七、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八、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一期内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最近三年一期内，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第三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系游久游戏的控股股东天天科技。

二、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三、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对方天天科技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出售泰山能源 56%股权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说明和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交易对方天天科技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可以提名候选人，并按照公司治理程序进行选举确认；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长肖勇兼任天天科技副总经理；上市公司现任监事会主席秦红兵、监事腾飞分别兼任天天科技力资源部经理、证券事务部副经理，均属于控股股东天天科技向公司推荐，并经过合法有效程序选举后担任。

五、交易对方最近五年内未受处罚的情况说明

根据交易对方提供的资料及相关承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等事项。

第四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泰山能源 56%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游久游戏将不再持有泰山能源的股权。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泰安开发区创业大街中天大厦
主要办公地点	泰安开发区创业大街中天大厦
法定代表人	邓景顺
注册资本	32,998.96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 年 05 月 18 日
营业执照号	370000018061109
组织机构代码	706268888-5
税务登记号	鲁税泰字 370982706268885
经营范围	煤炭的开采、洗选、加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销售，汽车货物运输（以上项目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炭销售；洁净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2000 年 5 月）

1999 年 12 月 6 日，山东省体改委出具《关于同意筹建山东泰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鲁体改企字[1999]第 147 号），同意由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法人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筹建山东泰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3 月 14 日，山东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出具了《关于山东泰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复函》（鲁国资企字[2000]第 13 号）

根据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00）汇所验字第 2-00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0 年 3 月 10 日，山东泰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发起股东投

入的资本 503,877,900 元，其中股本 32,998.96 万元，资本公积 17,388.83 万元

2000 年 3 月 24 日，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设立山东泰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函》（鲁体改函字[2000]第 10 号），同意设立山东泰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颁发了《山东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鲁证股字[2000]7 号）：公司由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中国矿业大学等五家法人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总股本总额为 32,998.9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本总金额为 32,998.96 万元。泰山能源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671.51	90.00%
2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0.98	0.40%
3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	78.59	0.24%
4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65.49	0.20%
5	中国矿业大学	52.39	0.16%
合 计		32,998.96	100%

2、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2002 年 3 月）

2002 年 3 月 26 日，山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同意泰山能源有股份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2002 年 7 月 25 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泰山能源名称变更为“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第一次股权转让（2002 年 6 月）

2002 年 8 月 31 日，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审议并一致同意新汶矿业集团公司将持有的泰山能源 90%的股权，分别以 41,522.5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以 25,210.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 12 月 18 日，山东省财政厅出具《关于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有出资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准》（鲁财国股[2002]141 号），同意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泰山能源 9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爱使股份 56%和明天科技 34%。泰山能源的资产评估项目已经山东省财政厅核准，截至 200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68,181.46 万元，结合实际情况，确定本次国有出资转让价

款为 66,732.61 万元，其中爱使股份 41,522.51 万元，明天科技 25,210.10 万元，转让价款由新汶矿业收取。

2003 年 7 月 8 日，山东东方君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鲁东君会验字（2003）第 19 号《验字报告》，审验了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本次股权转让之后泰山能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18,480.85	56.00%
2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20.52	34.00%
3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70.14	9.00%
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0.98	0.40%
5	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	78.59	0.24%
6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65.49	0.20%
7	中国矿业大学	52.39	0.16%
合 计		32,998.96	100%

4、股东名称变更

2010 年 10 月 22 日，泰山能源股东之一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有关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名称变更为“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详细情况参见永泰能源（代码：600157）2010 年 10 月 25 日发布的《泰安鲁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0-061）。

5、第二次股权转让（2012 年 4 月）

2012 年 4 月 26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国矿业大学根据教育部相关规定将所持泰山能源 0.16%的股权全部无偿划给徐州中国矿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次股权无偿划转之后，泰山能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18,480.85	56.00%
2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20.52	34.00%
3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70.14	9.00%
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0.98	0.40%
5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8.59	0.24%
6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65.49	0.20%
7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2.39	0.16%

合 计	32,998.96	100%
------------	------------------	-------------

6、第三次股权转让（2014年7月）

2014年7月12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根据其母公司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要求，将所持泰山能源0.20%的股权全部无偿划转至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本次无偿划转之后泰山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	18,480.85	56.00%
2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20.52	34.00%
3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70.14	9.00%
4	莱芜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30.98	0.40%
5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8.59	0.24%
6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5.49	0.20%
7	徐州中国矿业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2.39	0.16%
合 计		32,998.96	100%

7、股东名称变更（2015年3月）

2015年3月11日，本公司作为泰山能源的控股股东，名称已经由“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2月3日和2月27日召开董事会九届三十八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中文全称由“上海爱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全称由“SHANGHAI ACE CO.,LTD.”变更为“SHANGHAI U9 GAME CO.,LTD.”；中文名称简称由“爱使股份”变更为“游久游戏”；英文名称缩写由“SACE”变更为“U9 GAME”；股票简称由“爱使股份”变更为“游久游戏”，股票代码“600652”保持不变的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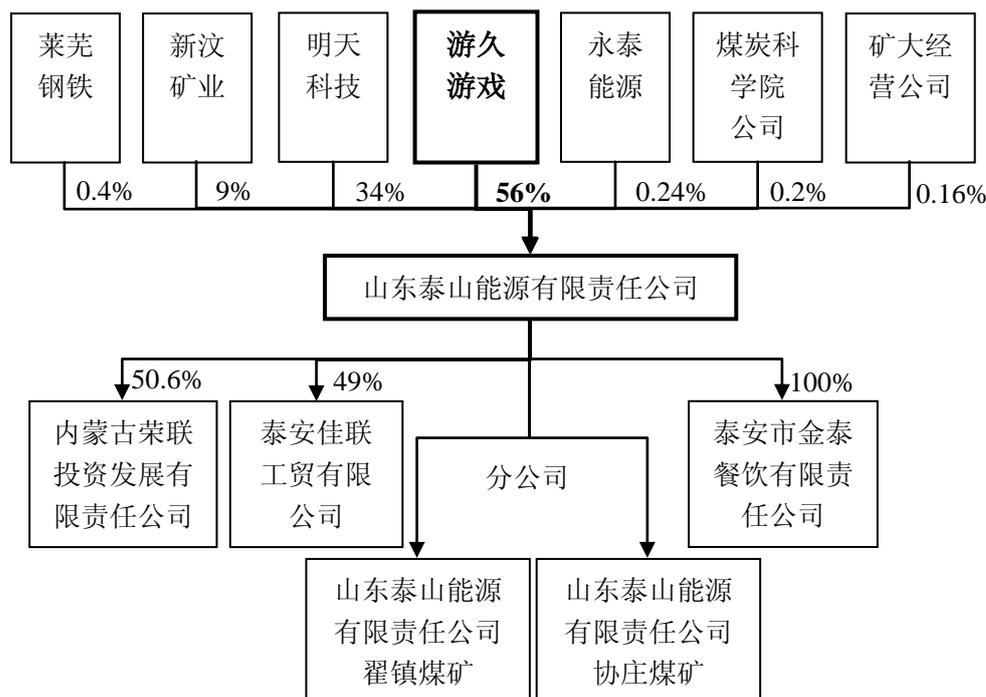
2015年3月11日，公司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三）最近三年增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原因、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股权变动及其程序的合法合规性

最近三年，泰山能源未进行增减资，但存在两次无偿划转，具体情况参见“（二）历史沿革部分”。股权变更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四）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交易报告书出具之日，泰山能源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所示：



（五）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交易报告书出具之日，泰山能源共持有三家公司股权，分别为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泰安佳联工贸有限公司和泰安市金泰餐饮有限责任公司；泰山能源拥有两家分公司，分别为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翟镇煤矿和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协庄煤矿。

1、内蒙荣联

公司名称	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26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锡尼镇阿斯尔西街南 / 林荫南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	曹民清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执照号	152726000001521
组织机构代码	77945694-0
经营范围	对能源产业的投资；钢材、木材、建材、机电产品销售；矿产资源勘查

2、佳联工贸

公司名称	泰安佳联工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 年 06 月 18 日
住所	泰安高新区中天门大街 1117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加利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执照号	370924018001087
组织机构代码	74021694-X
经营范围	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包装材料销售；商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物流配送（涉及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金泰餐饮

公司名称	泰安市金泰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08 月 14 日
住所	高新区创业大街中天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月松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号	370924228007169
组织机构代码	79245800-0
经营范围	中餐类制售、不含凉菜、不含裱花蛋糕、不含生食海产品（有限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在本店内零售卷烟、雪茄烟*(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会议服务、房屋租赁服务(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项目，应凭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证件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翟镇煤矿

公司名称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翟镇煤矿
成立日期	2000 年 06 月 01 日

营业场所	泰安市新泰市翟镇
负责人	何希霖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注册号	370000119031154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煤炭洗选、加工、销售；洁净能源的开发，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协庄煤矿

公司名称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协庄煤矿
成立日期	2000年06月01日
营业场所	泰安市新泰市小协镇
负责人	公建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注册号	370000119031162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销售，普通货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煤炭洗选、加工；洁净能源的开发，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下属企业主要财务指标

泰山能源下属企业主要财务指标及占比如下

2015年3月31日							
	泰山能源合并 (万元)	金泰餐饮	占比	内蒙荣联 (万元)	占比	佳联工贸 (万元)	占比
资产总额	277,146.81	88.28	0.03%	101,420.56	36.59%	3,938.37	1.42%
净资产额	141,572.56	-0.81	0.00%	85,872.66	60.66%	3,769.00	2.66%
营业收入	43,219.33	30.58	0.07%	-	0.00%	32.98	0.08%
净利润	-8,250.14	-4.15	0.05%	-3,320.28	40.25%	-39.75	0.48%

泰山能源共持有三家公司股权，分别为内蒙荣联 50.60%的股权、泰安佳联工贸有限公司 49%的股权和泰安市金泰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其中内蒙荣联总资产和净资产占泰山能源的比例超过 20%，内蒙荣联总资产 101,420.56 万元，其中最主要的资产为内蒙古自治区东胜煤田塔然高勒北部区煤炭勘探探矿权（探矿权许可证号 T01120090701031508），账面价值为 96,160.30 万元，尚未实际开采，属于非经营性资产。

矿权人	许可证号	开采矿种	生产规模 (万吨/年)	矿区面积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内蒙荣联	T0112009070103150 8	煤	--	65.31	2015年6月至 2017年6月

(七) 未将内蒙荣联全部股权进行转让的原因

本次重组的主要目的是剥离亏损的经营性资产,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出于提高资产剥离效率的目的,重组方案应当简单明确、便于操作。为此,公司经谨慎论证,确定本次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56%的股权。

内蒙荣联最主要资产为无形资产探矿权,尚未实际开采,属于非经营性资产,内蒙荣联股权中由泰山能源持有的50.60%部分属于间接转让,公司直接持有的17.60%的股权未纳入剥离范围,本次重组完成之后继续由公司持有。

二、交易标的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泰山能源所辖矿区是华东地区的煤炭生产基地之一,现有翟镇和协庄两座煤矿,主要产品为混煤和块煤,煤种属于气煤和气肥煤。伴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深入改革,产业结构加速调整,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局面,煤炭价格持续低位徘徊,煤炭企业纷纷陷入前所未有的困境,出现大面积亏损。公司主要利润来源的煤炭企业也不例外,煤炭销售收入大幅下降,经营业绩严重亏损。

三、交易标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 泰山能源的主要财务数据

泰山能源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报表,经审计)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	277,146.81	284,610.00	282,024.50

总负债	135,574.24	136,774.02	117,650.90
所有者权益	141,572.56	147,835.98	164,373.60
项 目	2015年度 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3,219.33	159,457.86	185,010.69
净利润	-8,250.14	-16,536.09	244.02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利润	-8,625.43	-19,446.62	-3,110.10

泰山能源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2011年开始，泰山能源每年均获得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示范基地补贴，补贴金额相对比较稳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泰山能源净利润呈明显的下滑趋势，泰山的能源净利润变化趋势与煤炭行业近几年整体趋势一致，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按照目前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泰山能源将对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上市公司拟通过出售泰山能源 56%的股权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泰山能源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变动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泰山能源收入、利润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 1-3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万元）	43,219.33	159,457.86	185,010.69	211,985.49
营业利润（万元）	-8,241.86	-19,801.57	-1,905.58	9,016.29
净利润（万元）	-8,250.14	-16,536.09	244.02	10,031.69

最近三年及一期泰山煤炭的产销及售价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 1-3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产量（万吨）	108.30	378.57	375.07	314.13
销售量（万吨）	108.30	379.88	374.77	315.01
平均售价（元/吨）	384.62	394.33	469.63	639.98

2012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泰山能源营业收入分别为211,985.49万元、185,010.69万元、159,457.86万元和43,219.33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9,016.29万元、-1,905.58万元、-19,801.57万元和-8,241.86万元。2012年以来营业收入逐年下滑，营业利润逐年降低，主要是因为近年来煤炭价格大幅降低所致，2012年泰山能源煤炭的平均销售价格为639.98元/吨，2014年煤炭销售均价已经降低至394.33元/吨，且进入到2015年，煤炭价格仍然呈下降趋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数据来源：中国煤炭工业协会

(三) 泰山能源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分配情况

期间	分配方案	截至本交易报告书签署之日是否已派发
2012 年度	无	无
2013 年度	无	无
2014 年度	无	无
2015 年度	现金分红 20,000 万元	尚未派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泰山能源累计未分配利润 350,232,783.82 元。

泰山能源未分配利润是公司历史经营成果的积累，本次资产剥离之前，泰山能源的股东希望通过利润分配的方式分享泰山能源已经实现的经营成果。经泰山能源股东会审议，泰山能源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及各股东出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0,000.00 万元，公司持有的 56% 股权对应股利为 1.12 亿元。

泰山能源分红事项已经其股东会审议通过，各股东均已经知晓煤炭业务持续低迷、泰山能源经营业绩连续亏损的情况，股东会决议对于分红的时间并未做明确约定，考虑到泰山能源目前的经营情况，该利润分配事项需待经营好转之后再实施。

泰山能源 2015 年的利润分配已经其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已经形成有效决议，属于确定性事项，不属于本次交易的条件。

鉴于本次分红决议发生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之后，且目前尚未发放，经与天天科技协商，公司本次拟出售泰山能源 56% 股权资产的转让价格 58,800.00 万元包含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中公司应享有的部分 11,200.00 万元的对价，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对应应付股利由天天科技享有。虽然公司享有的本次标的资产的现金股利 1.12 亿元尚未发放，但通过本次资产出售，未来天天科技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之后公司实际已经取得本次泰山能源应支付的股利，公司应享有的现金股利已经得到保障。

四、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 主要资产的权属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的固定资产及其成新率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80,327,384.88	150,846,021.56	53.81%
矿井建筑物	386,773,218.01	153,353,404.39	39.65%
机器设备	926,144,306.31	282,152,293.15	30.47%
其他设备	45,751,154.06	13,753,748.11	30.06%
融资租入	70,524,550.87	40,356,558.14	57.22%
合计	1,709,520,614.13	640,462,025.35	37.46%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拥有房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地产权证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	用途	他项权利
1	泰房权证泰字第 105770 号	华新小区 3#-5-109	120.79	住宅	无[注 1]
2	泰房权证泰字第 105771 号	华新小区 3#-5-110	120.79	住宅	无[注 2]
3	泰房权证泰字第 118214 号	泰安市开发区创业大街中天大厦	11284.21	办公	抵押权人 中国银行 [注 3]
4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	新泰市小协镇	6754.54	办公	抵押权人 工商银行
5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	新泰市小协镇	2226.53	办公	
6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3	新泰市小协镇	3254.98	办公	
7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4	新泰市小协镇	4625.41	办公	

8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5	新泰市小协镇	3116.92	办公	无
9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6	新泰市小协镇	2440.32	办公	
10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7	新泰市小协镇	4087.22	办公	
11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8	新泰市小协镇	8365.22	办公	
12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9	新泰市小协镇	1714.01	办公	
13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0	新泰市小协镇	6488.61	办公	
14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1	新泰市翟镇	264	办公	
15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2	新泰市翟镇	1908.51	办公	
16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3	新泰市翟镇	1592.6	办公	
17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4	新泰市翟镇	367.25	办公	
18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5	新泰市翟镇前羊村	564	办公	抵押权人 工商银行
19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6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17891.72	办公	
20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7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3952	办公	
21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8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2540.3	办公	
22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19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2000	办公	
23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0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602.1	办公	
24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1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836	办公	
25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2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5560.4	办公	
26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3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1917.2	办公	
27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4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3042.9	办公	
28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5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2666.6	办公	
29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6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144.3	办公	
30	新房权证新字第 GMG00080-27	新泰市翟镇董家庄翟家庄	1638.8	办公	

注 1、2、3：因招商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根据济南铁路运输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5）济铁商初字第 67 号，已经被查封，查封期限为 2015 年 8 月 4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 日止。

2、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交易报告书出具之日，泰山能源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座落地址	使用权面积	使用权	使用权	他项权利
----	-----	------	-------	-----	-----	------

			(平方米)	类型	用途	
1	泰土国用(2004)第0398号	高新区东区	5299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中国银行[注1]
2	泰土国用(2004)第0153号	高新区东区	10469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中国银行[注2]
3	新国用(2000)字第0600026号	新泰市小协镇小协村	164712.1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工商银行
4	新国用(2000)字第0700026号	新泰市翟镇玥庄村	58815.6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工商银行
5	新国用(2000)字第0700027号	新泰市翟镇唐立沟村	5271.7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工商银行无
6	新国用(2000)字第0700028号	新泰市翟镇	152595.9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工商银行
7	新国用(2000)字第0700029号	新泰市翟镇前羊村	10035.8	出让	工业	抵押权人 建设银行
8	新国用2003字第0035号	新泰市谷里镇小尧沟村	9059.56	划拨	工业	无

注1、2：因招商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根据济南铁路运输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5)济铁商初字第67号，已经被查封，查封期限为2015年8月4日起至2018年8月3日止。

(2) 采矿权探矿权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泰山能源拥有的采矿权、探矿权情况如下：

矿权人	许可证号	开采矿种	生产规模 (万吨/年)	矿区面积 (平方公里)	有效期限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720102[注1]	煤	180	45.5109	2007年10月至 2029年3月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320007[注2]	煤	120	13.581	2003年3月至 2029年3月
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T01120090701031508	煤	--	65.31	2015年6月至 2017年6月

注1、2：因招商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根据济南铁路运输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5)济铁商初字第67号，已经被查封，查封期限为2015年8月4日起至2018年8月3日止。

3、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交易报告书签署之日，泰山能源持有金泰餐饮100%股权，持有内蒙荣联50.6%股权，持有佳联工贸49%股权，具体情况请详见本节“四、交易标的的下属公

司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交易报告书签署之日，泰山能源无对外担保情况。

（三）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	2014年末	2013年末
短期借款	296,500,000.00	467,500,000.00	603,000,000.00
应付票据	40,000,000.00		
应付账款	260,651,495.40	245,566,237.73	68,780,662.90
预收款项	993,415.87	896,320.34	764,783.84
应付职工薪酬	83,052,889.16	82,322,929.48	76,160,436.22
应交税费	63,478,802.36	41,655,917.67	82,344,381.21
应付利息	408,684.83	882,806.22	1,125,177.78
其他应付款	551,551,655.19	463,436,094.42	262,422,38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946,271.69	26,396,050.66	16,431,278.45
流动负债合计	1,323,583,214.50	1,328,656,356.52	1,111,029,107.53
长期应付款	32,159,217.34	39,083,796.80	65,479,846.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59,217.34	39,083,796.80	65,479,846.23
负债合计	1,355,742,431.84	1,367,740,153.32	1,176,508,953.76

五、最近三年进行的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除本次重组的评估外，交易标的最近三年不存在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六、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泰山能源经审计后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02,489.87万元。根据东洲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2015]第0667139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5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泰山能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10,979.46万

元，比审计后账面净资产增值 8,530.46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8.33%。

根据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结合煤炭行业下行压力及煤价仍将低位运行或持续走低等因素，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泰山能源 56%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8,800.00 万元（转让价格包括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标的资产交割后，泰山能源尚未支付给上市公司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将归天天科技享有。

（一）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对象系为股权转让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等。资产评估申报表列示的账面净资产为 1,024,489,996.84 元。总资产为 2,245,464,386.80 元，负债总额为 1,220,974,389.96 元。

（二）评估方法

1、评估方法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注册资产评估师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相关条件，分析收益法、市场法和成本法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应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1）成本法，也称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2）收益法是指通过被评估企业未来预期收益采用适宜折现率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3）市场法是指通过对资本市场上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比较，计算适当的比率或经济指标，加以调整修正后得出被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2、评估方法的选取理由及说明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

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分析如下。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从资产成本的角度出发，以各单项资产及负债的市场价值替代其历史成本，并在各单项资产评估值加和的基础上扣减负债评估值，从而得到企业净资产的价值，适用于被评估单位。

收益法是指通过被评估企业未来预期收益采用适宜折现率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由于近年煤炭行业不景气，煤炭价格持续下滑，被评估企业自 2013 年开始利润大幅下降，从 2012 年的 10,342.41 万元净利润，到 2014 年度的-16,367.17 万元净利润，预计 2015 年仍将是大额亏损的局面，在煤炭价格持续走低以及供需极不平衡的大背景下，根据测算，未来 5 年被标的资产每年净利润仍为负数。结合当前产业背景，标的资产目前不适合采用收益法评估。

市场法是指通过对资本市场上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比较，计算适当的比率或经济指标，加以调整修正后得出被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由于煤碳企业依赖于下属的煤矿资产，考虑到不同煤矿的差异性，标的资产不适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综上，本次对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

3、资产基础法介绍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即成本法，它是以评估基准日市场状况下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委托评估的分项资产的具体情况，选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各分项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三) 评估假设

1、基本假设

(1)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的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去进行的。

(2) 持续使用假设：该假设首先设定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包括正在使用中的资产和备用的资产；其次根据有关数据和信息，推断这些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持续使用假设既说明了被评估资产所面临的市场条件或市场环境，同时又着重说明了资产的存续状态。

(3) 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地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2、一般假设

(1) 评估报告除特别说明外，对即使存在或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等影响评估价值的非正常因素没有考虑。

(2)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及政策、产业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评估对象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3) 评估对象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基本稳定。

(4) 本次估算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依据本次评估目的，确定本次估算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估算中的一切取价标准均为估值基准日有效的价格标准及价值体系。

本报告评估结果的计算是以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状况和评估报告对评估对象的假设和限制条件为依据进行。根据资产评估的要求，认定这些假设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未来经济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四) 评估结论

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109,794,628.83元。大写：壹拾壹亿零玖佰柒拾玖万肆仟陆佰贰拾捌元捌角叁分。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在基准日市场状况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

估值为1,109,794,628.83元。其中：总资产账面值2,245,464,386.80元，评估值2,327,621,257.03元，增值额82,156,870.23元，增值率3.66%；总负债账面值1,220,974,389.96元，评估值1,217,826,628.20元，减值额3,147,761.76元，减值率0.26%。净资产账面值1,024,489,996.84元，评估值1,109,794,628.83元，增值额85,304,631.99元，增值率8.33%。

单位：万元

项目	帐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8,528.14	78,688.47	160.33	0.20
非流动资产	146,018.29	154,073.64	8,055.35	5.52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8,400.00	9,760.52	1,360.52	16.2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净额	0.00	0.00	0.00	-
长期应收款净额	0.00	0.0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47,601.31	48,161.08	559.77	1.18
投资性房地产净额	3,711.04	4,780.06	1,069.02	28.81
固定资产净额	63,968.31	65,255.69	1,287.38	2.01
在建工程净额	12,234.40	12,234.40	0.00	0.00
工程物质净额	0.00	0.00	0.00	-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0.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净额	0.00	0.00	0.00	-
油气资产净额	0.00	0.00	0.00	-
无形资产净额	5,889.16	11,757.07	5,867.91	99.64
开发支出	0.00	0.00	0.00	-
商誉净额	0.00	0.00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409.91	172.90	-237.01	-5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4.16	1,951.92	-1,852.24	-4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
资产总计	224,546.43	232,762.11	8,215.68	3.66
流动负债	118,881.52	118,566.74	-314.78	-0.26
非流动负债	3,215.92	3,215.92	0.00	0.00
负债总计	122,097.44	121,782.66	-314.78	-0.26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02,449.00	110,979.46	8,530.46	8.33

由于近年煤炭行业不景气，煤炭价格持续下滑，被评估企业自2013年开始利润大幅下降，从2012年的10,342.41万元净利润，到2014年度的-16,367.17万元净利润，预计2015年仍将是大额亏损的局面，在煤炭价格持续走低以及供需极不

平衡的大背景下，根据测算，未来5年被评估单位每年净利润仍为负数。结合当前产业背景，对标的资产目前不适合采用收益法评估。

综上，资产基础法已经可以很好的反映委估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故本次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1,109,794,628.83元。

(五) 特别事项说明

截止至评估基准日，企业有49,464.09m²房屋建筑物及51,191.24m²投资性房地产尚未办理权证，如将来通过权威部门确认资产面积而产生的面积的变化，则评估值需做相应调整。

1、权属瑕疵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评估明细表（无证）

序号	房屋名称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 ²)	账面净值 (元)	评估净值 (元)
1	园筒煤仓	1965/1/31	450.00	273,867.99	407,025.00
2	浓缩池	1986/12/31	102.00	8,469.60	78,489.00
3	洗选厂二级浓缩	1987/12/31	80.50	3,748.20	35,862.75
4	洗矸皮带走廊	1986/12/31	171.00	10,262.10	94,648.50
5	洗后产品仓	1986/12/31	496.00	75,061.80	736,560.00
6	洗后产品仓	1986/12/31	496.00	75,061.80	736,560.00
7	主厂房产品走廊	1980/12/31	1,200.00	72,123.55	664,200.00
8	原煤装车入洗廊	1986/12/31	335.00	17,153.10	167,332.50
9	浓缩池	1986/12/31	92.00	11,088.60	100,602.00

10	末煤皮带走廊	1996/12/31	120.00	44,520.67	63,180.00
11	煤泥卸载点	1996/12/31	76.80	12,254.85	18,869.76
12	煤泥刮板走廊	1996/12/31	97.24	44,084.87	63,142.79
13	主晒干场走廊	1996/12/31	168.00	126,429.26	179,852.40
14	煤泥转载点	1996/12/31	38.64	8,223.02	12,206.38
15	1#2#转载点走廊	1996/12/31	11.00	6,800.46	9,845.55
16	精煤仓	2003/12/31	460.50	2,135,270.35	2,132,759.70
17	块煤储仓及装车间	2006/12/31	646.00	95,562.23	581,400.00
18	矸石储仓及装车间	2006/12/31	646.00	95,562.23	581,400.00
19	产品园筒仓	1983/12/31	1,962.00	120,553.80	1,138,941.00
20	坑木厂及煤场围墙	2000/5/31	220.00	33,837.59	45,441.00
21	1#2#仓下匹带走廊	2000/5/31	35.00	58,851.93	75,916.05
22	运煤地道及转载点	2000/5/31	42.00	122,849.18	148,354.92
23	精中煤仓	2000/5/31	1,753.00	4,213,831.03	5,431,232.25
24	精混煤走廊	2000/5/31	123.00	665,084.10	912,094.20
25	清水池	2000/5/31	866.00	123,404.85	178,872.30
26	循环水池	2000/5/31	1,089.00	140,039.70	224,932.95
27	厕所	2000/5/31	33.00	8,292.80	13,685.76
28	场内道路	2000/5/31	9,080.00	446,604.59	676,096.80
29	浓缩水池	2000/5/31	1,177.00	829,330.13	1,166,924.88
30	煤泥走廊集装载走廊	2000/5/31	708.00	255,566.82	350,969.76
32	化粪池	2000/5/31	13.00	13,249.08	17,934.15

33	电缆沟	2000/5/31	274.00	21,544.79	29,485.14
34	排水沟	2000/5/31	313.00	42,331.83	58,264.95
37	洗煤厂办公楼	2000/5/31	706.00	370,873.10	370,565.28
38	洗煤厂茶炉房	2000/5/31	15.00	6,013.34	5,059.20
39	物资供应部改造	2001/12/31	650.00	131,018.67	
40	精中煤仓	2002/12/31	3,400.00	1,847,507.57	1,787,346.00
41	洗选厂仓库	2002/12/31	89.00	20,922.87	24,871.05
42	培训基地	2006/12/31	686.00	653,428.29	533,433.60
43	原煤仓	2007/12/31	5,670.00	4,123,773.57	3,667,129.20
44	煤泥装车场	2011/11/30	15,830.00	3,069,231.09	2,733,207.80
47	洗煤厂主厂房	2000/12/31	770.56	427,620.12	652,513.42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明细表（无证）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成年月	建筑面积 (M2)	账面净值 (元)	评估净值 (元)	备注
1	中天简易车库	2007/9/30	60.00	2,100.00		并入中天大厦评估
2	圆管煤仓	2000/5/31	1,319.00	1,362,544.44	2,302,103.46	
3	地磅房	1997/12/1	120.70	88,310.86	106,033.74	
4	原料仓	2002/12/31	7,100.00	2,527,135.72	3,052,503.00	
5	翟镇矿设备库	2004/12/31	5,117.00	2,884,482.20	2,558,909.36	
6	动筛车间	2006/12/31	3,367.00	3,536,224.39	3,012,320.22	

7	矸石仓	2006/12/31	470.00	240,242.88	260,220.20	
8	块煤仓	2006/12/31	598.00	518,138.41	553,544.68	
9	采制楼	2007/12/31	1,527.00	1,194,485.51	924,949.71	
10	地磅房	2010/11/30	120.00	342,325.57	288,525.60	
11	井口等候室	2011/12/31	260.00	209,781.79	170,968.20	
12	车间大棚	2011/12/31	1,500.00	460,240.71	438,570.00	
13	福利楼饮水室	2001/12/31	84.00	33,324.30	29,106.00	
14	泵房	1983/12/31	80.01	16,362.08	17,795.82	
15	矿灯房	1987/12/31	2,097.71	910,817.10	987,266.23	
16	1 付井井口房	1981/12/31	402.79	43,444.09	71,867.97	
17	井口人行车房	1972/12/31	185.17	3,221.97	25,053.50	
18	扇风机房	1996/12/31	441.51	2,437,940.21	689,863.79	
19	洗选厂油库	2000/12/31	45.20	30,627.42	22,368.58	
20	35KV 降压站	2001/12/31	1,392.00	1,900,730.32	1,090,075.20	
21	动筛车间主厂房	2006/12/31	1,591.00	1,197,147.42	1,276,618.40	
22	综合机房	2008/12/31	89.00		51,079.77	
23	充气泵房	2008/12/31	45.00		22,991.85	
24	脱水机房	2008/12/31	59.00		33,861.87	
25	供销、财务办公室	2009/4/30	89.00	40,817.52	34,802.56	
26	北小厕所	2009/4/30	16.00	2,278.99	4,720.64	
27	矿长办公室	2009/4/30	78.00	43,441.61	39,176.28	
28	小卖部	2009/4/30	21.00	2,846.82		接待室装修费

29	会议室	2009/4/30	110.00	28,489.17		接待室装修费
30	工区办公室	2009/4/30	156.00	39,128.38		接待室装修费
31	国库、油库	2009/4/30	37.00	10,208.09	13,284.48	
32	小餐厅	2009/4/30	12.00	2,947.17	3,651.12	
33	仓库	2009/4/30	188.00	43,937.25	55,467.52	
34	总务科	2009/4/30	32.00	7,332.60	9,441.28	
35	餐厅、伙房	2009/4/30	258.00	154,442.41	155,295.36	
36	安全生产办公楼	2009/4/30	456.00	95,106.74		接待室装修费
37	澡塘、充电室、化验室	2009/4/30	875.00	321,407.74		更衣室及浴室装修费
38	锅炉房	2009/4/30	150.00	29,372.90	53,856.00	
39	提升机房	2009/4/30	162.00	29,603.32	47,796.48	
40	锅炉房处水塔	2009/4/30	26.00	3,320.95	6,839.04	
41	新工区办公室	2009/4/30	241.00	95,509.18	97,185.66	
42	南厕所	2009/4/30	86.00	11,933.08	26,166.36	
43	旧绞车房	2009/4/30	65.00	7,720.71	19,177.60	
44	新绞车房	2009/4/30	142.00	35,447.48	50,983.68	
45	机电院处水塔	2009/4/30	14.00	3,953.80	3,682.56	
46	变压器房	2009/4/30	21.00	6,900.97	8,211.84	
47	变电室	2009/4/30	102.00	34,067.60	39,886.08	
48	机电办公室	2009/4/30	84.00	24,233.27		机电大楼装修费
49	机电仓库	2009/4/30	55.00	16,188.97	21,507.20	

50	原锅炉房	2009/4/30	18.00	7,030.51	7,614.72	
51	新木工房	2009/4/30	120.00	38,531.37	46,924.80	
52	西门岗	2009/4/30	10.00	1,948.23	4,692.60	
53	带锯房	2009/4/30	142.00	10,387.82	55,527.68	
54	地磅房	2009/4/30	75.00	7,109.88	38,928.00	
55	东保卫科	2009/4/30	92.00	11,983.77	27,991.92	
56	煤场门岗室	2009/4/30	15.00	1,840.19	4,563.90	
57	原换衣室	2009/4/30	98.00	15,067.65	33,051.48	
58	小绞车房	2009/4/30	26.00	2,832.49	7,671.04	
59	井口房	2009/4/30	66.00	16,627.77	19,472.64	
60	东厕所	2009/4/30	87.00	6,477.02	29,341.62	
61	原过磅房	2009/4/30	25.00	2,774.62	7,376.00	
62	综合办公大楼	2011/12/31	11,201.00	35,328,267.51	37,164,918.00	
63	综合办公大楼前景 广场	2011/12/31	3,410.00	1,946,412.85	1,442,634.60	
64	办公楼前后停车场	2011/12/31	1,235.00	2,235,206.42	1,720,676.10	
65	集中供冷(热)系统	2011/12/31	1.00	10,483,402.36		并入综合大楼评 估
66	重介浅槽排矸车间	2014/12/16	1,296.00	3,094,701.99	2,667,090.24	

上述存在权属瑕疵的资产已经纳入本次评估范围，评估结论中未考虑权属瑕疵对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影响。鉴于上述资产的权属瑕疵，评估机构已经在评估报告“十二 特别事项说明”中进行披露，“如将来通过权威部门确认资产面积而产生

的面积的变化，则评估值需做相应调整”。

2、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是泰山能源 56%的股权，标的资产的交割不涉及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权属的转移，未办理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和投资性房地产对于本次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障碍，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的要求；对于上述权属瑕疵资产，上市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七、交易标的近十二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以及企业目前的未决诉讼、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

泰山能源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泰山能源目前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一）诉讼及潜在诉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泰山能源涉及的诉讼及潜在诉讼情况如下：

1、招商银行承兑汇票诉讼

2015年1月9日，泰山能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约定招商银行向泰山能源提供人民币授信7,000万元，期限为12个月，自2015年1月9日至2016年1月8日。同日，双方签订编号为“2015招济35字第21150101号”《银行承兑合作协议》，2015年1月15日，泰山能源在招商银行办理了银行承兑汇票4张，每张金额1,000万元，合计4,000万元，占用额度2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为2015年7月15日。4张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之后，泰山能源未能按照约定向招商银行支付足额支付汇票款项，导致招商垫资。

经协商不成，招商银行向济南铁路运输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济南铁

铁路运输法院2015年8月3日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5）济铁商初字第67号《民事裁定书》，对泰山能源的存款在2,000万元内予以冻结，或对泰山能源财产在价值2,000万元内予以查封，并向泰山能源出具传票，定于2015年8月25日开庭审理本次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截至目前，尚未取得最终裁决。

2、建行泰安泰山支行借款合同纠纷

2014年5月16日，建行泰安泰山支行与泰山能源签订《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后泰山能源与建行泰安泰山支行签订《应收账款转让协议》，泰山能源将对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46,292,746.5元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建行泰安泰山支行。应收账款到期后，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未付款。

经协商不成，建行泰安泰山支行于2015年9月15日将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与泰山能源起诉至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被告给付其46,292,746.5元及利息等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立案受理该案并出具（2015）泰商初字第129-1号《民事裁定书》，冻结山东祥泰洁净煤有限公司、泰山能源银行存款4679万元或查封、扣押相应价值的财产。

（二）诉讼事项的影响

1、标的公司的涉诉事项是否对本次重组的进程和交易对价产生影响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 56%的股权，标的公司的涉诉事项不影响标的资产的转让与过户。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定价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并结合煤炭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后，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的涉诉事项发生在《资产出售协议》签署之前，公司对标的公司的相关涉诉事项进行了及时、如实披露，交易双方对标的公司的涉诉事项均已知晓。交易双方在此基础上确定了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已经对上诉涉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考量，因此，标的公司的涉诉事项，不影响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

2、若冻结资产被法院执行，公司是否附有相应的补偿义务

交易双方在《资产出售协议》中已经约定，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 56%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因此，若冻结资产被法院执行，相应的法律责任由标的公司承担，公司不附有相应的补偿义务。

八、交易标的合法合规性的说明

截至本交易报告书出具日，游久游戏拟出售标的资产泰山能源 56%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形等存在限制转让的情形。

泰山能源为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章程》第十条“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经泰山能源股东会审议通过，除游久游戏外的其他股东均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泰山能源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交易标的涉及的诉讼、仲裁等情况参见本章“七、交易标的近十二个月内所进行的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事项，以及企业目前的未决诉讼、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等”。

本交易报告书已就本次拟出售资产所涉及的批准事项进展情况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进行了披露，并对可能无法获得通过及核准的风险作出重大风险提示。

第五章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2015年9月25日，游久游戏与天天科技签署《资产出售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合同主体

甲方：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二、标的资产

甲方拟向乙方转让标的资产为游久时代持有的泰山能源56%股权，资产出售方案如下：

甲方拟向乙方转让其拥有的标的资产，乙方亦同意向甲方支付现金对价购买前述标的资产。

三、本次交易

双方同意乙方以现金作为支付本协议项下拟出售资产的对价。双方同意本协议项下拟出售资产的转让价格以《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础，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双方同意，自交割日起，乙方享有拟出售资产的权利和权益，承担本协议约定之拟出售资产项下的所有负债、责任和义务。

双方在此确认，于乙方依本协议的约定向甲方支付约定数额的现金之时，乙方即应被视为已经完全履行其于本协议项下的对价支付义务。

双方在此确认，于甲方依本协议的约定向乙方交付拟出售资产之时，甲方即应被视为已经完全履行其于本协议项下的对价支付义务。

除上述对价之外，任何一方于本协议项下无任何权利、权力要求另一方向其支付任何其他对价。

四、拟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及支付

甲方通过本次交易拟向乙方出售的资产为甲方持有的泰山能源56%股权。泰

山能源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32,998.96 万元。

根据《评估报告》，泰山能源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110,979.46 万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甲乙双方最终协商确定标的资产泰山能源 56%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8,800.00 万元（包括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股利 11,200.00 万元的对价）。

乙方将按照如下进度支付本次交易的对价：（1）在本协议生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 30,00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2）在交割日后的 3 个月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部分的股权转让款，即 28,800 万元。

五、期间损益

甲乙双方同意过渡期间标的资产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甲方享有或承担。

六、债权债务处理和员工安置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

本次交易为出售标的公司的股权，因而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原由标的公司聘任的员工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继续聘任。

七、生效和终止

本协议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经甲乙双方的董事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协议于下列情形之一发生时终止：在交割日之前，经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前款生效条件载明的任一条件无法获得满足；在交割日之前，本次交易由于不可抗力或者双方以外的其他客观原因而不能实施；由于本协议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出售协议》第八条和第九条的陈述和保证）或适用法律的规定，致使本协议的履行和完成成为不可能，在此情形下，另一方有权单方以书面通知方式终止本协议。

八、甲方对乙方之声明和保证

甲方于本协议中作出的各项声明和保证之间应是相互独立的，除非另有明确规定，每一项声明和保证都不得受制于任何其他声明或保证或本协议的其他任何事项。

甲方于本条所作之声明和保证的内容于本协议的签署日及交割日、交易完成日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属真实及正确，乙方可依赖该等声明、保证签署并履行本协议。

甲方有完全的权力和法律权利，除尚待取得甲方股东大会的批准外，已进行所有必要的行动（公司的或其它）以作出适当授权，去签署、交付、履行本协议并完成本协议所述的交易。本协议业已经甲方适当授权、签署和交付，于本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均获满足之日起对其构成有效和具有法律拘束力的义务，其中条款对甲方具有强制执行力。

甲方签署、交付和履行本协议以及完成本协议所述的交易不会（a）导致违反甲方及标的公司的组织文件的任何规定，（b）抵触或导致违反、触犯以甲方或标的公司中的任何一个为一方当事人、对其有拘束力或对其任何财产或资产有约束力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任何条款或规定，或构成该等协议或文件项下的违约（无论是否需要发出通知、期限届满或两种情形同时具备），（c）导致违反任何适用于甲方、标的资产或标的公司的任何适用法律。

在本协议签署日，甲方对标的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甲方未为第三人利益在标的资产上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或其他任何担保权益；在标的资产上亦不存在任何共有权或第三方的权利主张（无论是基于合同或是侵权）；没有、将来亦不会与其他方签订任何可能对本协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合同、协议或文件。

在本协议签署日，不存在任何未决的或潜在的针对或涉及标的资产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从而导致任何标的资产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或面临此种风险。

甲方同意对乙方由于任何甲方声明或保证的失实而遭受的损失、费用及支出（包括法律服务的支出）予以赔偿。

九、乙方对甲方之声明和保证

乙方于本协议中作出的各项声明和保证之间应是相互独立的，除非另有明确规定，每一项声明和保证都不得受制于任何其他声明或保证或本协议的其他任何事项。

乙方保证购买拟出售资产价款的来源是合法的，且甲方依本协议收到该资金后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之追索；

乙方有完全的权力和法律权利，并已进行所有必要的行动（公司的或其它）以作出适当授权，去签署、交付、履行本协议并完成本协议所述的交易。本协议业已经乙方适当授权、签署和交付，于本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均获满足之日起对其构成有效和具有法律拘束力的义务，其中条款对乙方具有强制执行力。

乙方系根据中国法律成立并合法存在的法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乙方在签署本协议前，已经充分阅读本协议并且完全理解本协议条款的意思，其签署本协议为其真实的意思表示。

乙方向甲方声明、保证及承诺，乙方所保证的内容于本协议的签署日及交割日、交易完成日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属真实及正确，甲方可依赖该等声明、保证签署并履行本协议。

乙方同意对甲方由于任何乙方声明或保证的失实而遭受的损失、费用及支出（包括法律服务的支出）予以赔偿。

十、本次交易之实施

在不影响乙方及甲方于本协议第八条和第九条各项声明和保证的前提下，本协议双方应尽一切努力于交割日后 30 日内完成所有于交割日尚未完成的本次交易事项及程序，使本次交易完全有效及完成。

对交易文件中未提及之本次交易须完成事项，本协议双方将本着平等、公平和合理的原则，妥善处理。

本协议双方同意，就本协议中并未具体规定而为保障适当、全面实行本次交易及/或履行本协议规定而必须处理或解决的事项，采取真诚的态度协商，寻求一个公平及适当的安排，以解决有关事项，令本协议双方均感满意。

十一、不可抗力

如果任何一方在本协议签署之后因任何不可抗力而发生而不能履行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十（10）个工作日之内通知另一方，该通知应说明不可抗力的发生并声明该事件为不可抗力。同时，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力采取措施，减少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努力保护另一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双方应进行磋商以确定是否继续履行本协议、或者延期履行、或者终止履行。不可抗力消除后，如本协议仍可以继续履行的，双方仍有义务采取合理可行的措施履行本协议。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向其他方发出不可抗力消除的通知，而另一方收到该通知后应予以确认。

如发生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的履行成为不可能，本协议终止，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无须为前述因不可抗力导致的本协议终止承担责任。由于不可抗力而导致的本协议部分不能履行、或者延迟履行不应构成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的违约，并且不应就部分不能履行或者延迟履行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因本次交易所发生的全部税项，由双方依法各自负担。无论本次交易是否完成，因本协议和本次交易而发生的全部成本和开支（包括中介机构的服务费和开支）均应由发生该等成本和开支的一方自行支付。

十三、违约责任

除本协议其他条款另有规定外，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违反其于本协议中作出的陈述、保证、承诺及其他义务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责任以守约方的实际损失为限，且不超过 1,000 万元。

第六章 本次交易的合规性

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本公司拟通过出售泰山能源 56%的股权实现提升公司战略部署，加快公司转型速度。本次交易完成后，游久游戏未来发展重点将会从传统煤炭能源业务转变为提供游戏资讯服务及网络游戏的研发和运营业务。

本次交易为出售股权，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1、本次交易不涉及游久游戏总股本变动，符合《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要求。

2、本次交易完成后，社会公众持股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因此，本公司股权结构符合《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四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10%以上”的要求。

3、公司在最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然具备股票上市条件。

三、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标的资产的定价

本次交易已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东洲评估进行评估，东洲评估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游久游戏、泰山能源以及交易对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

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泰山能源 100%股权评估值为 110,979.46 万

元。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泰山能源 56%股权作价 58,800 万元（转让价格包括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的对价）。交易标的股权出售价格参考评估值确定，定价公允。

2、本次交易程序合法合规

本次交易依法进行，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和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报告，并按程序报送有关监管部门审批。整个交易严格履行法定程序，充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背景、交易定价以及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给予充分关注，并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次交易的公平性和合规性予以认可。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价格依照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显示的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协商确定，本次交易资产定价公允；同时本次交易严格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 56%股权，泰山能源是依法设立和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游久游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标的资产按合同约定进行过户或转移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债权债务的主体未发生变更，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事宜。

因此，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产权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款的规定。

五、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2014年，公司坚持以“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可持续发展”为经营理念，沉着应对煤炭行业不景气现状短期内难以扭转的局面，及时把握国家政策对文化产业大力扶持的契机，加快企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步伐，通过收购网游资产，进入媒体资讯、网游研发及发行领域，实现多元化发展战略。2015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在直面煤炭企业经营持续亏损的同时，加快推进互联网游戏的深入转型。

公司全资子公司游久时代在精品游戏研发、发行及游戏媒体资讯业务上的发展势头依旧强劲。2014年度及2015年上半年，公司网络游戏业务毛利率分别为70.37%和74.33%，公司网络游戏业务盈利能力较强。

本次重组上市公司旨在剥离煤炭业务，聚焦游戏研发、发行及游戏媒体资讯业务，同时适时寻求文化产业方面的投资机会。本次重组完成之后，上市公司将进入轻资产行业，轻资产行业特别是以游戏为主要业务的上市公司流动资产占比普遍较高，同行业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资产/总资产及流动比率情况如下：

单位：%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资产/总资产		流动比率	
	2014年度	2015半年度	2014年度	2015半年度	2014年度	2015半年度
长城动漫	8.41	78.73	78.34	34.61	9.31	0.53
游族网络	34.86	39.05	29.35	40.24	0.84	1.98
天神娱乐	10.90	42.77	44.90	34.28	6.16	0.84
顺荣三七	16.81	20.80	35.67	45.01	2.14	2.18
光线传媒	34.85	15.70	43.81	50.87	1.46	4.54
昆仑万维	31.08	23.03	76.87	59.86	2.49	2.61
平均值	22.05	33.95	49.08	42.93	3.49	2.10
中位数	17.41	23.03	43.81	40.24	2.14	2.06
游久游戏（备考）	2014年度	2015年一季度	2014年度	2015年一季度	2014年度	2015年一季度
	17.41	17.59	34.65	35.64	1.99	2.06

注：（1）数据来源：wind 资讯、备考合并财务报表；（2）所选上市公司均为“wind 行业-可选消费-媒体-电影与娱乐”中以游戏为主的公司。游久游戏财务指标均以本次交易后数据计算。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之后，网络游戏研发、发行并行将成为上市公司的主要业务，不存在重组后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同时上市公司的资产结构与“wind 行业-可选消费-媒体-电影与娱乐”中以游戏为主的公司基本一致，不存在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显著增强，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信息披露及时，运行规范，未因违反独立性原则而受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或上交所的处罚。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权资产，与本公司的其他业务板块相互独立。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的规定。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游久游戏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的框架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并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从制度上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和依法行使职责。

本次交易完成后，游久游戏将继续依据上市公司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已有的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第七章 董事会对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全部股东权益为 102,449.00 万元；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泰山能源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110,979.46 万元。根据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结合煤炭行业下行压力及煤价仍将低位运行或持续走低等因素，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泰山能源 56%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8,800.00 万元（转让价格包括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的对价）。标的资产交割后，泰山能源尚未支付给公司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将归天天科技享有。

二、本次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

（一）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承担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评估工作，并签署了相关协议，选聘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评估机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评估工作的专业资质和丰富的业务经验，已较好胜任了本次评估工作。除因本次聘请外，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人员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无关联关系，也无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独立性。

（二）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在评估报告中所设定的评估报告的假设前提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遵循了市场通用的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三）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

评估机构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相关条件，对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进行了分析：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从

资产成本的角度出发，以各单项资产及负债的市场价值替代其历史成本，并在各单项资产评估值加和的基础上扣减负债评估值，从而得到企业净资产的价值，适用于被评估单位。由于近年煤炭行业不景气，煤炭价格持续下滑，被评估企业自2013年开始利润大幅下降，净利润从2012年的10,342.41万元，到2014年度的-16,367.17万元，并预计2015年仍将是大额亏损的局面，在煤炭价格持续走低以及供需极不平衡的大背景下，根据测算，未来被评估单位每年净利润均为负数，不具备扭亏转盈的能力，故本次不采用收益法评估。由于煤炭企业依赖于下属的煤矿资产，考虑到不同煤矿的差异性，本次亦不适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综上，本次对泰山能源采用了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确定出售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提供合理的作价依据，评估机构实际评估的资产范围与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一致。评估工作按照国家有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运用了公认的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与评估目的具有较强的相关性。

（四）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评估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遵循了独立性、客观性、科学性、公正性等原则，评估结果客观、公正地反映了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各类资产的评估方法适当，评估结论具有公允性。本次拟交易的标的资产是以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后定价，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近期市场上资产出售案例情况如下：

序号	代码	简称	交易标的	标的公司净资产 (万元)	交易价格 (万元)	溢价率
1	600136	道博股份	恒裕矿业	3,572.53	3,691.34	3.33%
			健坤物业	14,412.06	14,968.18	3.86%
2	600734	实达集团	实达设备	13,391.55	30,807.18	130.05%
			长春融创	26,419.55	35,067.02	32.73%
3	600889	南京化纤	金羚房地产	39,130.59	110,318.73	181.92%
4	600654	中安消	上海仪电	93,659.09	145,440.49	55.29%
			雷迪埃电子	17,007.00	19,495.45	14.63%

			上海银行	505.53	2,593.37	413.00%
5	000408	金谷源	格尔木藏格兴恒投资	15,561.90	15,582.07	0.13%
6	000534	万泽股份	深圳玉龙宫	12,850.05	32,000.00	149.03%
			深圳鑫龙海	2,472.62	5,800.00	134.57%
7	000628	高新发展	绵阳倍特	10,285.13	23,864.90	132.03%
			倍特物业	598.42	785.17	31.21%
8	600211	西藏药业	本草堂	2,610.52	8,094.12	210.06%
9	600090	啤酒花	乌苏啤酒	48,166.39	111,856.76	132.23%
10	600602	仪电电子	真空显示	291.48	397.23	36.28%
			电子印刷	3,457.89	3,461.22	0.10%
12	000567	海德股份	平湖耀江	28,937.20	36,460.25	26.00%
13	600315	上海家化	天江药业	143,772.28	977,580.02	579.95%
14	000889	茂业物流	茂业控股	125,868.59	219,668.08	74.52%
16	600258	首旅酒店	神舟国旅	6,002.59	7900	31.61%
17	600862	南通科技	通能精机	62,467.19	65,279.74	4.50%
18	600179	黑化股份	资产及负债	2,726.49	2,739	0.46%
20	000033	*ST 新都	新都酒店整栋房产等	34,494.32	74,774.76	116.77%
22	600871	仪征化纤	全部资产和负债	534,628.51	649,142.61	21%

如上表统计所示，近期上市公司资产出售的案例中，交易价格均高于账面净资产，交易价格较账面净资产的溢价比例最低 0.10%，最高为 579.95%。资产出售多为剥离不良资产，实际定价中需要考虑的因素较多，交易定价个性化较强。

(1) 定价方式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定价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并结合煤炭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后，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泰山能源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99,151.47 万元，母公司报表净资产为 102,449.00 万元；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泰山能源净资产评估值为 110,979.46 万元。

按照泰山能源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益 9.92 亿元计算，56%股权对应价格为 5.55 亿元，按照泰山能源净资产评估值 11.10 亿元计算，56%股权对应价格

为 6.22 亿元。2012 年煤炭价格出现明显下滑，煤炭行业开始出现大面积亏损，截至目前，煤炭行业处于普遍亏损的局面。考虑到煤炭行业下行压力及煤价仍将低位运行或持续走低等因素，根据上述审计及评估结果，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泰山能源 56% 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58,800.00 万元，转让价格介于经审计的账面价值和评估值之间。

(2) 定价的合理性

本次重组主要目的是剥离亏损资产，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煤炭行业 2015 年中报情况

排名	代码	简称	营业收入 (亿元)	营业利润 (亿元)	净利润(亿元)
1	601088.SH	中国神华	877.83	207.64	160.71
2	601898.SH	中煤能源	297.47	-10.48	-7.37
3	600188.SH	兖州煤业	251.43	6.68	5.45
4	600546.SH	山煤国际	249.68	1.46	0.61
5	601225.SH	陕西煤业	189.84	-0.40	-5.89
6	000983.SZ	西山煤电	92.80	3.41	2.55
7	600348.SH	阳泉煤业	91.08	3.09	2.45
8	000937.SZ	冀中能源	71.26	-0.67	-1.21
9	600121.SH	郑州煤电	68.02	-1.14	-1.90
10	601699.SH	潞安环能	60.85	0.85	0.07
11	601666.SH	平煤股份	58.74	-7.30	-6.92
12	600997.SH	开滦股份	58.13	-1.71	-2.01
13	600157.SH	永泰能源	45.14	4.21	5.64
14	601001.SH	大同煤业	39.32	-4.21	-5.50
15	600403.SH	大有能源	28.73	-2.28	-2.92
16	601015.SH	陕西黑猫	27.02	-0.27	-0.26
17	600397.SH	安源煤业	26.50	-1.14	-1.29

18	002128.SZ	露天煤业	26.21	4.53	3.96
19	601918.SH	国投新集	25.68	-9.13	-9.14
20	600508.SH	上海能源	25.18	0.07	0.02
21	601101.SH	昊华能源	25.03	0.32	0.24
22	600971.SH	恒源煤电	24.61	-5.52	-5.34
23	600123.SH	兰花科创	24.23	1.50	0.27
24	600395.SH	盘江股份	19.86	0.34	0.21
25	600792.SH	云煤能源	18.57	-1.97	-1.88
26	600740.SH	山西焦化	17.28	-2.29	-2.37
27	000552.SZ	靖远煤电	11.56	1.40	1.25
28	600408.SH	*ST 安泰	11.36	-3.08	-2.99
29	000780.SZ	平庄能源	9.41	-0.58	-0.50
30	000968.SZ	煤气化	9.24	-8.40	-8.82
31	601011.SH	宝泰隆	7.98	0.64	0.84
32	600179.SH	黑化股份	5.17	-1.65	-1.63
33	000723.SZ	美锦能源	4.45	-0.36	-0.28
34	000571.SZ	新大洲 A	4.08	0.68	0.52
35	600721.SH	百花村	3.48	-1.89	-1.84
均值			80.21	4.92	3.28
均值 (剔除神华)			57.42	-0.87	-1.22

标的资产属于煤炭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2012 年煤炭价格出现明显下滑，煤炭行业开始出现大面积亏损。如上表所示，煤炭行业上市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大多数企业亏损，剔除中国神华之外，煤炭行业上市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均值分别为-0.87 亿元和-1.22 亿元。截至目前，煤炭价格继续呈下跌趋势，煤炭行业处于普遍亏损的局面，短期内没有触底反弹的迹象。

泰山能源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3,219.33	159,457.86	185,01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润	-8,625.43	-19,446.62	-3,110.10

伴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深化改革，产业结构加速调整，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局面

未能改变，煤炭价格持续低位徘徊，煤炭企业纷纷陷入前所未有的困境，出现大面积亏损。泰山能源报告期内煤炭销售收入大幅下降，经营业绩明显亏损。按照目前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泰山能源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拟通过出售泰山能源 56%的股权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另外，按照泰山能源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益 9.92 亿元计算，56%股权对应价格为 5.55 亿元，本次标的资产转让价格为 5.88 亿元，高于经审计的账面价值，可以给公司带来转让收益。

综上，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中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本次重组主要目的是剥离亏损资产，消除煤炭产业业绩下滑对上市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本次重组标的资产定价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并结合煤炭企业实际经营情况，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定价具有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

第八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销售以及游戏业务，公司近两年一期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及审阅的财务数据如下：

(一)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简表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104,824.11	95,465.67	71,547.37
非流动资产	353,476.17	352,061.90	250,475.01
资产总额	458,300.28	447,527.57	322,022.38
流动负债	178,236.72	176,527.59	143,578.54
非流动负债	4,653.30	3,908.38	6,547.98
负债总额	182,890.02	180,435.97	150,126.52
股东权益	275,410.26	267,091.60	171,89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5,982.38	198,607.44	95,924.97

注1：上述数据均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以下分析如无特殊说明，均是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分析。

注2：2013、2014年数据依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31010030号审计报告，2015年1-3月财务数据源于游久游戏2015年4月28日公告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下同。

2、简要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9,345.96	167,523.82	185,781.01
营业成本	31,599.21	124,441.48	121,271.38
营业利润	4,025.37	-24,332.17	-1,586.88
利润总额	4,097.18	-22,109.64	1,099.80
净利润	4,097.18	-21,215.05	345.08
归属于母公司	4,027.62	-13,729.01	447.43

所有者的净利润			
---------	--	--	--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24.76	10,922.83	-24,49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81	-35,976.34	22,44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60.62	29,750.90	7,907.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16.95	4,697.39	5,853.96

4、偿债能力指标及每股指标

偿债能力指标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0.59	0.54	0.50
速动比率（倍）	0.59	0.54	0.50
资产负债率（%）	39.91	40.32	46.62
每股指标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每股收益（元）	0.05	-0.23	0.0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23	0.01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规模及结构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48.61	4.81	17,831.67	3.98	13,131.90	4.08
应收票据	311.00	0.07	170.00	0.04	8,368.00	2.60
应收账款	31,900.95	6.96	22,882.01	5.11	11,322.33	3.52
预付款项	2,761.38	0.60	1,529.31	0.34	275.47	0.09
应收股利	1,856.00	0.40	-	0.00	-	0.00
其他应收款	44,220.65	9.65	40,487.10	9.05	36,799.15	11.43
存货	13.05	0.00	13.11	0.00	431.28	0.13
其他流动资产	1,712.47	0.37	12,552.47	2.80	1,219.23	0.38
流动资产合计	104,824.11	22.87	95,465.67	21.33	71,547.37	22.22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607.94	6.46	26,628.26	5.95	26,628.26	8.27
长期股权投资	12,615.63	2.75	12,119.22	2.71	11,198.74	3.48
投资性房地产	7,816.10	1.71	7,925.40	1.77	8,834.06	2.74
固定资产	67,723.84	14.78	69,857.12	15.61	76,690.52	23.82
在建工程	15,634.02	3.41	15,274.37	3.41	7,773.15	2.41
无形资产	106,421.93	23.22	106,576.30	23.81	105,244.17	32.68
商誉	108,843.31	23.75	108,843.31	24.32	4,581.42	1.42
长期待摊费用	417.83	0.09	442.35	0.10	539.00	0.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5.56	0.96	4,395.56	0.98	3,373.72	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0.00	-	0.00	5,611.97	1.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476.17	77.13	352,061.90	78.67	250,475.01	77.78
资产总计	458,300.28	100.00	447,527.57	100.00	322,022.38	100.00

上市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3 月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22,022.38 万元、447,527.57 万元和 458,300.28 万元，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资产规模整体大幅上涨，主要原因系 2014 年 11 月收购游久时代 100%股权，收购对价为 11.80 亿，同时确认商誉 10.88 亿。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3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71,547.37 万元、95,465.67 万元和 104,824.11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2.22%、21.33%和 22.87%。2014 年末流动资产金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33.43%，主要由于游戏业务和煤炭业务 6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增加，但由于收购而产生的商誉确认导致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上年末略有下降。2015 年 3 月末流动资产金额及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年初略有上升，主要是因为当期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有所增加。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3 月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50,475.01 万元、352,061.90 万元和 353,476.17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78%、78.67%和 77.13%。2014 年末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因商誉确认略有增加。2015 年 3 月末非流动资产余额上升主要因为公司持有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值所致，但其占比因流动资产增加有所回落。

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商誉占比较大，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矿井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等构成，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和探矿权构成，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商誉报告期内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为稳定。

2、负债规模及结构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的负债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50.00	24.41	73,750.00	40.87	76,200.00	50.76
应付票据	4,000.00	2.19	-	0.00	-	0.00
应付账款	29,018.07	15.87	26,853.26	14.88	7,077.87	4.71
预收款项	374.03	0.20	358.69	0.20	76.48	0.05
应付职工薪酬	8,903.64	4.87	8,637.54	4.79	7,619.66	5.08
应交税费	6,516.42	3.56	4,439.58	2.46	9,471.36	6.31
应付利息	-	0.00	88.28	0.05	112.52	0.07
应付股利	-	0.00	-	0.00	-	0.00
其他应付款	82,772.39	45.26	59,760.63	33.12	41,377.52	2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2.17	1.09	2,639.61	1.46	1,643.13	1.09
其他流动负债	-	0.00	-	0.00	-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8,236.72	97.46	176,527.59	97.83	143,578.54	95.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08.38	2.14	3,908.38	2.17	6,547.98	4.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4.92	0.41	-	0.00	-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3.30	2.54	3,908.38	2.17	6,547.98	4.36
负债合计	182,890.02	100	180,435.97	100	150,126.52	100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3月末，游久游戏负债总额分别为150,126.52万元、180,435.97万元和182,890.02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短期借款和其他应付款合计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8.32%、73.99%和69.67%。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具体情况如下表：

偿债能力指标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倍）	0.59	0.54	0.50
速动比率（倍）	0.59	0.54	0.50
资产负债率（%）	39.91	40.32	46.62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3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50倍、0.54倍和0.59倍，速动比率为0.50倍、0.54倍和0.59倍，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6.62%、40.32%和39.91%。公司总体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且呈现下降趋势，同时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资产质量正得到不断的提升和改善，从而进一步降低其财务风险，提高其偿债能力。

（三）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1、经营成果分析

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表数据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345.96	167,523.82	185,781.01
其中：营业收入	49,345.96	167,523.82	185,781.01
二、营业总成本	47,286.16	193,560.85	191,102.30
其中：营业成本	31,599.21	124,441.48	121,271.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43.52	4,097.05	8,024.35
销售费用	572.51	1,840.08	1,969.78
管理费用	11,528.43	53,680.37	55,572.22
财务费用	1,242.49	5,281.93	4,597.18
资产减值损失	-	4,219.93	-332.61
投资收益	1,965.57	1,704.86	3,734.41
三、营业利润	4,025.37	-24,332.17	-1,586.88
加：营业外收入	142.08	2,995.39	3,580.56
减：营业外支出	70.27	772.86	893.89
四、利润总额	4,097.18	-22,109.64	1,099.80
减：所得税费用	-	-894.59	754.72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五、净利润	4,097.18	-21,215.05	345.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7.62	-13,729.01	447.43
少数股东损益	69.56	-7,486.04	-102.35

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开采销售业务以及游戏业务。2012年以来，受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引起的煤炭下游行业需求不足，进口煤炭快速增长对国内市场形成冲击以及整合煤矿陆续投产带来的供给增加等多重因素影响，煤炭行业进入了供需关系相对较弱的阶段，煤炭行业产品价格开始下滑，在这种背景下，公司各项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下降：2014年泰山能源原煤产量378.57万吨，商品煤销量379.88万吨，煤炭全年平均销售价格394.33元/吨，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0.93%、增加1.36%和减少16.03%；2014年1-12月份，实现营业收入159,457.86万元，营业利润-20,238.92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13.81%和962.09%；利润总额-18,060.80万元，净利润-16,973.44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2,438.39%和7,055.76%。2015年1~3月，煤炭市场需求持续萎缩，煤炭价格继续低迷，经营压力进一步增大，报告期内，泰山能源煤炭平均销售价格下降至384.62元/吨。

2014年10月，公司收购游久时代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使上市公司主营架构逐步向媒体资讯、网络游戏研发和运营行业拓展，当年合并游戏业务11-12月主营业务收入7,395.68万元，新增广告、端游和手游产品平均毛利约70.37%。

2、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毛利率	35.96%	25.72%	34.72%
销售净利率	8.30%	-12.66%	0.19%
净资产收益率	2.01%	-12.79%	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23	0.01

注：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3、净资产收益率为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4、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014 年公司各项盈利能力指标较低，主要是因为当年煤炭业务是公司营业毛利最主要的来源。受各年煤炭销售价格及生产成本波动影响，公司煤炭业务毛利率呈现一定波动。煤炭价格下跌，导致公司的各项盈利指标持续下滑。2015 年 1-3 月，公司受益于游戏产业的高收入高毛利，使公司各盈利指标明显回升。

二、对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泰山能源所属行业概况

泰山能源主要从事煤炭的开采、洗选、加工。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标的公司属于“B06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1、煤炭行业概况

煤炭是经历复杂的生物、物理和化学变化形成的固体可燃有机岩，也是十八世纪以来人类使用的主要能源之一。根据世界能源委员会 2012 年调查数据，我国已探明的煤炭储量约在 1.15 万亿吨，占全球 13%，排名全球第三。国内煤炭储量主要分布于我国华北和西北地区，其中山西约占 38.7%，其次内蒙古占 17.1%。

煤炭既具有能源属性，同时又具有化工属性。从煤炭主要用途分类，可分为动力煤、焦煤和无烟煤三类，可分别应用于电力、钢铁、水泥以及化工等第二产业。煤炭行业的经济周期波动，与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整、产业结构以及进出口政策密切相关。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对煤炭的需求有着直接影响，导致煤炭价格和产量的制定和调整，进而影响煤炭相关企业的生产、投资和利润。

2、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际贸易的活跃

根据统计数据，自 2000 年至 2014 年，国际煤炭贸易保持持续增长态势，2014 年交易量约 13.67 亿吨，比上年增长 2.2%，从总体来看，十几年间，炼焦煤交易量保持稳定的小幅增长，而动力煤交易量已翻一倍多。

煤炭出口国主要分布在两个区域：（1）美洲区域，主要国家为美国、哥伦比亚、加拿大；（2）太平洋区域，主要国家为澳大利亚、印度尼西亚。其中，动力煤的主要出口国为印尼，其近年产量迅速增长，由 2000 年的 0.8 亿吨增长

至 2013 年的 4.2 亿吨，同时，其出口量也从 2000 年的 0.58 亿吨增长至 2013 年的 3.49 亿吨。去年，印尼煤炭产量和出口量分别为 4.35 亿吨和 3.59 亿吨。美国煤炭产量排名全球第二，煤炭出口量排名第四，美国煤炭产量稳定在 9 至 11 亿吨，主要用于发电，燃煤发电占美国总发电量的 39%，但由于美国页岩气的大规模开采，美国煤炭从自产自用转为对外出口，到 2012 年已增长至 1.26 亿吨，但去年下降至 0.97 亿吨。

从煤炭进口国家分布来看，主要为欧盟、中国、印度和日韩。欧盟市场总体稳定在 7 至 8 亿吨，其中 1/4 靠进口，主要进口国为德国和英国，年煤炭进口约在 5000 万吨左右，其次意大利、西班牙和法国。近年，德国为了配合其工业制造 4.0 战略，其褐煤的产量和硬煤的进口量增长明显。2014 年，印度进口煤炭 2 亿吨，其中 12 个港口煤炭进口量已达到 3225 万吨，预计今年将超过我国成为全球第一大煤炭进口国。2014 年，日本进口煤炭增长了 4.18%，总量达到了 1.88 亿吨，主要是 2011 年日本福岛核电站事故，导致日本关闭多处核电站关闭，促使煤炭进口量稳定增长。

② 能源结构和经济的地位

煤炭作为不可再生能源，虽然在我国的能源结构中的份额逐渐下降，但由于历史原因我国一直保持以煤炭为主的能源结构。根据《中国的能源状况与政策》白皮书表明，2006 年，中国一次能源消费总量为 24.6 亿吨标准煤。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为 69.4%，其他能源比重为 30.6%。其中可再生能源和核电比重为 7.2%，石油和天然气有所增长。因此，煤炭作为我国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未来相当的一段时间内，具有不可替代性。

由于煤炭行业在能源结构中的重要地位，以及其对其他行业的辐射效应，煤炭对于我国的经济增长亦有重要的影响。根据 2014 年底公布的第三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2013 年末，采矿业法人单位为 8.9 万个，占全国共有工业企业法人 3.7%。在工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采矿业从业人员为 1,035.20 万人，占 7.4%。从采矿业细分来看，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法人单位 1.9 万个，从业人员最多，为 611.3 万人；从工业企业法人单位总资产来看，在采矿业中，煤炭开采和洗选业总资产最高，为 56,624.70 亿元；2000 年至 2014 年，煤炭收入占 GDP 的比重从 1.20% 增长至 4.72%。

③ 产业政策的扶持

由于煤炭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我国相继出台相关政策，改善和优化煤炭资源的利用和保护，为煤炭企业的做大做强提供良好的平台和支持。

2005年，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促进煤炭工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18号）明确表示加快现代化大型煤炭基地建设，培育大型煤炭企业和企业集团，促进中小型煤矿重组联合改造，推进煤炭企业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建立保障安全生产和促进健康发展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企业的活力和竞争力。坚持煤炭开发与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相结合的原则，合理开发利用煤炭资源，促进煤炭、电力、冶金、化工等相关产业的联合和煤炭就地转化，带动地方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

在我国“十一五”煤炭行业结构调整的主要目标中，明确提出基本形成以大型煤炭企业集团为主体、中小煤矿协调发展的格局。加快建设5—7个亿吨级的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基本完成对小煤矿整合、改造和重组。通过股份制等形式，明晰产权关系，实现资源有偿出让，推进采矿权资产化管理，使煤矿多年来普遍存在的产权关系不清晰、经营方式不规范、管理混乱的状况逐步得到解决。

2012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以发改能源〔2012〕640号印发《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发展目标，到2015年，煤炭调整布局和规范开发秩序取得明显成效，生产进一步向大基地、大集团集中，现代化煤矿建设取得新进展，安全生产状况显著好转，资源回采率明显提高，循环经济园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矿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企业“走出去”取得新成效，矿工生活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建成资源利用率高、安全有保障、经济效益好、环境污染少和可持续发展的新型煤炭工业体系。

2013年1月，《国务院关于印发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国发〔2013〕2号）要求深入推进煤炭资源整合和煤矿企业兼并重组，调整优化产能结构，加快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加快煤矿改造升级，实施瓦斯治理、水火灾害防治、应急避险等重大安全工程，推行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数字化自动化矿井、无人值守采煤工作面、煤炭地下气化示范工程，全面提升煤矿技术装备水平。加大焦煤、无烟煤等稀缺煤种保护性开发力度。积极推广保水开采、充填开

采等先进技术，实施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开发煤炭伴生资源，大力发展矿区循环经济。到 2015 年，煤炭产能达到 41 亿吨，煤炭产量控制在 39 亿吨以内；采煤机械化程度达到 75%以上；安全高效煤矿产量 25 亿吨，占全国的 60%以上，比 2010 年增加约 30 个百分点；原煤百万吨死亡率下降 28%以上；矿井水利用率达到 75%。

（2）不利因素

①环境保护

我国煤炭行业支撑了国家的经济高速发展的同时，也成为我国环境污染的主要源头。煤矿开采对土地资源的破坏表现为地表塌陷、水土流失和沙漠化、固体废弃物压占污染土地等，煤炭开采对水资源也造成破坏和污染；据统计，每年因开采引起的地表塌陷面积已达 40 万公顷，且平均每年以 1.5 万公顷的速度增加。同时，煤炭燃烧对大气污染的破坏表现为全球变暖，雾霾天气和大气能见度低等。煤炭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尘粒以及有毒物质成为空气污染的主要元凶，也可间接导致人体的呼吸道疾病。

为应对环境的进一步恶化，我国正在建立节能减排长效机制。就煤炭产业而言，国家能源局下发《2015 年中央发电企业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目标任务的通知》，要求五大发电集团以及神华、华润和国投合计节能改造 8,974 万千瓦，环保改造 4093 万千瓦。通过实施煤电节能减排升级改造，进一步提高燃煤发电机组能效水平，降低污染物排放，保障机组改造后能效水平逐步达到同类机组先进水平、各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指标符合有关规定。

②生产安全

煤炭企业作为劳动密集型行业，也成为生产安全事故的众矢之的。由于生产作业环境恶劣，开采技术落后，以及工具设备老化等问题，由瓦斯爆炸、煤尘爆炸、瓦斯突出、透水事故等引发的矿难在我国时有发生，根据 2003 年的统计数据，我国生产了世界约 35%的煤，但在煤矿事故死亡人数上却占约 80%。

2015 年 7 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局长杨栋梁主持召开局长办公会议，强调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快推动“减矿、减产、减面、减人、减事故”，要求减少矿井数量，继续关闭不具备安全条件的小煤矿，督促和引导 9 万吨及以下的突出矿井今年年底前全部退出；不再批准建设 30 万吨以下的小煤矿和 90 万吨以下的突出矿

井；研究推行国家法定节假日矿井停产、职工休息，引导煤矿企业周末停产休息或取消“零点班”，通过“减矿、减产、减面、减人”的保障措​​施，“减事故”是最终目标。

③ 产能过剩

煤炭产能过剩成为煤炭销量和价格双双下跌的主要动因。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14 年我国原煤产量 38.7 亿吨，同比下降 2.5%，为 1998 年以来首次下降。从具体地区来看，2015 年上半年内蒙古自治区的民营煤炭企业开工率低于 50%，山西省的民营煤炭企业开工率低于 60%。但与此同时，新煤矿的投产开发仍然没有停止，多为千万吨级的大型煤矿，例如，山西省本年新投产的三处煤矿，总产能预计达到 9,000 万吨。2015 年 6 月，煤炭企业库存为 9,950 万吨，比年初的 8,657 万吨增加了 1,293 万吨，增长 14.9%。目前国内煤炭整体产能过剩，中小企业可能将逐步被挤出这个市场，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降，但陷于资金压力，煤炭企业仍然继续生产。

④ 新能源替代

另一方面，由于煤炭自身存在高耗能、高污染以及不可再生的缺点，其在能源结构中的份额，逐步被新能源所替代。彭博发布的《2015 年新能源前景》报告指出，（1）由于太阳能的转换效率的改善和太阳能市场运营商对生产方法的精简，太阳能项目每兆瓦的成本将有望降低 47%。小型太阳能市场的迅猛发展将带动全球屋顶、建筑一体化和局部光伏太阳能系统装机容量，从 2014 年的 104 千兆瓦，激增至 2040 年接近 1.8 万兆瓦；（2）2040 年全球陆上风电项目将会增加 5 倍至 1.8 万兆瓦；大型并网规模的光伏项目将会增至 1.9 万兆瓦，飙升 24 倍；海上风电项目将会增至 198 吉瓦，激增 25 倍；而灵活电源将会达到 858 吉瓦，升幅达 17 倍。虽然到了 2040 年化石燃料将仍占全球发电量的 44%，且全球二氧化碳排放量持续上升趋势短期内或无法得到缓解，但节能环保产业正促使各国及各类发电技术对电力需求、发电成本和电力系统的结构性转变。

（二）泰山能源行业地位

泰山能源位于山东省泰安市，煤炭资源储量丰富且煤质上乘，是华东地区重要的煤炭生产基地之一。泰山能源北靠五岳独尊泰山，南临孔孟之乡曲阜，东有青岛、日照两大海港，产品畅销华东并部分出口日本、韩国。磁莱铁路经泰山能

源穿过与津浦铁路相连，京沪高速公路穿越矿区，其得天独厚的煤层赋存条件和优越的交通地理优势，给泰山能源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主要产品为动力精煤、块煤、混煤等，产品质地优良、性能稳定，以低灰、低硫、高发热量而著称。

泰山能源下属协庄煤矿和翟镇煤矿两个分公司，是我国大型矿井中的现代化标准化和煤炭行业高产高效矿井，泰山能源坚持做好研发投入，完成技术创新与自主创新项目多项，其中“安全自主管理模式”被评为全国煤炭工业科技进步二等奖，“煤矿员工绩效管理”荣获国家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全潜意识研究”获省国资委、省经贸委科研成果特等奖。其子公司协庄煤矿被山东省经贸委、省节能办指定为省内唯一一家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试点煤炭企业；翟镇煤矿被评为山东省环境友好企业。

2014年泰山能源生产原煤产量378.57万吨，商品煤销量379.88万吨，煤炭年均销售价格394.33元/吨，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0.93%、增加1.36%和减少16.03%；实现营业收入159,457.86万元，营业利润-20,238.92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13.81%和962.09%；利润总额-18,060.80万元，净利润-16,973.44万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减少2,438.39%和7,055.76%。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盈利趋势的影响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31010030号《审计报告》、瑞华阅字[2015]31010004号《备考审阅报告》以及游久游戏2015年4月28日公告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变化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本次交易前后的资产构成比较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于2014年1月1日完成，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资产项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48.61	4.81%	18,785.59	7.31%	-3,263.02	-14.80%
应收票据	311.00	0.07%	-	0.00%	-311.00	-100.00%
应收账款	31,900.95	6.96%	9,035.39	3.52%	-22,865.56	-71.68%
预付款项	2,761.38	0.60%	2,140.58	0.83%	-620.80	-22.48%
其他应收款	44,220.65	9.65%	59,296.93	23.07%	15,076.28	34.09%
应收股利	1,856.00	0.40%	1,856.00	0.72%	-	0.00%
存货	13.05	0.00%	-	0.00%	-13.05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712.47	0.37%	493.39	0.19%	-1,219.08	-71.19%
流动资产合计	104,824.11	22.87%	91,607.89	35.64%	-13,216.22	-12.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607.94	6.46%	37,855.57	14.73%	8,247.63	27.86%
长期股权投资	12,615.63	2.75%	9,734.94	3.79%	-2,880.69	-22.83%
投资性房地产	7,816.10	1.71%	4,105.06	1.60%	-3,711.04	-47.48%
固定资产	67,723.84	14.78%	2,895.22	1.13%	-64,828.62	-95.72%
在建工程	15,634.02	3.41%	-	0.00%	-15,634.02	-100.00%
无形资产	106,421.93	23.22%	1,377.44	0.54%	-105,044.49	-98.71%
商誉	108,843.31	23.75%	108,843.31	42.35%	-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17.83	0.09%	7.92	0.00%	-409.91	-9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5.56	0.96%	593.21	0.23%	-3,802.35	-8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476.17	77.13%	165,412.67	64.36%	-188,063.50	-53.20%
资产总计	458,300.28	100.00%	257,020.55	100.00%	-201,279.73	-43.92%
	2014-12-31					
项目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31.67	3.98%	6,023.47	2.40%	-11,808.20	-66.22%
应收票据	170.00	0.04%	-	0.00%	-170.00	-100.00%
应收账款	22,882.01	5.11%	9,130.66	3.64%	-13,751.35	-60.10%
预付款项	1,529.31	0.34%	1,297.10	0.52%	-232.21	-15.18%
其他应收款	40,487.10	9.05%	59,132.97	23.58%	18,645.87	46.05%
存货	13.11	0.00%	-	0.00%	-13.11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552.47	2.80%	11,333.39	4.52%	-1,219.08	-9.71%

流动资产合计	95,465.67	21.33%	86,917.60	34.65%	-8,548.07	-8.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628.26	5.95%	36,356.25	14.50%	9,727.99	36.53%
长期股权投资	12,119.22	2.71%	9,750.52	3.89%	-2,368.70	-19.55%
投资性房地产	7,925.40	1.77%	4,139.40	1.65%	-3,786.00	-47.77%
固定资产	69,857.12	15.61%	2,785.75	1.11%	-67,071.37	-96.01%
在建工程	15,274.37	3.41%	-	0.00%	-15,274.37	-100.00%
无形资产	106,576.30	23.81%	1,418.74	0.57%	-105,157.56	-98.67%
商誉	108,843.31	24.32%	108,843.31	43.4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42.35	0.10%	8.86	0.00%	-433.49	-98.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5.56	0.98%	591.40	0.24%	-3,804.16	-86.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061.90	78.67%	163,894.22	65.35%	-188,167.68	-53.45%
资产总计	447,527.57	100.00%	250,811.82	100.00%	-196,715.75	-43.96%

根据2015年3月31日和2014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资产结构的主要影响如下：一是上市公司在两个报告期间资产总额分别减少201,279.73万元和196,715.75万元，减少幅度约为44%，其中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成为上市公司本次出售泰山能源的主要减少的资产，此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合计在两个报告期间较重组前分别减少169,873.11万元和172,228.93万元；二是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由交易前的约78%减少至65%。

2、本次交易前后的负债构成比较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于2014年1月1日完成，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负债项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50.00	24.41%	15,000.00	33.18%	-29,650.00	-66.41%
应付票据	4,000.00	2.19%	-	0.00%	-4,000.00	-100.00%
应付账款	29,018.07	15.87%	2,812.92	6.22%	-26,205.15	-90.31%
预收款项	374.03	0.20%	805.02	1.78%	430.99	115.23%
应付职工薪酬	8,903.64	4.87%	598.35	1.32%	-8,305.29	-93.28%

应交税费	6,516.42	3.56%	199.27	0.44%	-6,317.15	-96.94%
其他应付款	82,772.39	45.26%	25,047.82	55.41%	-57,724.57	-69.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2.17	1.09%	-	0.00%	-2,002.17	-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8,236.72	97.46%	44,463.36	98.35%	-133,773.36	-75.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08.38	2.14%	-	0.00%	-3,908.38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4.92	0.41%	744.92	1.65%	-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3.30	2.54%	744.92	1.65%	-3,908.38	-83.99%
负债合计	182,890.02	100.00%	45,208.28	100.00%	-137,681.74	-75.28%
	2014-12-31					
项目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750.00	40.87%	27,000.00	61.84%	-46,750.00	-63.39%
应付账款	26,853.26	14.88%	2,296.64	5.26%	-24,556.62	-91.45%
预收款项	358.69	0.20%	269.06	0.62%	-89.63	-24.99%
应付职工薪酬	8,637.54	4.79%	405.24	0.93%	-8,232.30	-95.31%
应交税费	4,439.58	2.46%	273.99	0.63%	-4,165.59	-93.83%
应付利息	88.28	0.05%	-	0.00%	-88.28	-100.00%
其他应付款	59,760.63	33.12%	13,417.02	30.73%	-46,343.61	-77.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9.61	1.46%	-	0.00%	-2,639.61	-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6,527.59	97.83%	43,661.95	100.00%	-132,865.64	-75.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3,908.38	2.17%	-	0.00%	-3,908.38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08.38	2.17%	-	0.00%	-3,908.38	-100.00%
负债合计	180,435.97	100.00%	43,661.95	100.00%	-136,774.02	-75.80%

根据 2015 年 3 月 31 日和 2014 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主要影响如下：一是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负债总额在两个报告期间较交易前分别减少 137,681.74 万元和 136,774.02 万元，减少幅度 75%，主要减少泰山能源的应付往来款等。

3、本次交易前后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偿债能力指标	2015-3-31		2014-12-31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流动比率（倍）	0.59	2.06	0.54	1.99
速动比率（倍）	0.59	2.06	0.54	1.99
资产负债率	39.91	17.59	40.32	17.41

从上表可知，与本次交易前相比，2015年3月末和2014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从约40%下降为17%，资产负债率下降较为明显；同时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幅有上升。本次交易后，公司的偿债能力得到一定程度的提高，财务风险有所降低。

4、本次交易后财务安全性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17.59%，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为2.06和2.06，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有所提高。

本次交易安排考虑了上市公司重组后的财务安全性，重组后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处于合理水平，不存在到期应付债务无法支付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未对公司的财务安全性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1、本次交易前后盈利规模比较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合并前后的经营成果对比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实际金额	备考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49,345.96	6,126.63	-43,219.33	-87.58%
营业成本	31,599.21	1,656.78	-29,942.43	-94.76%
营业利润	4,025.37	2,345.74	-1,679.63	-41.73%
利润总额	4,097.18	2,425.84	-1,671.34	-40.79%
净利润	4,097.18	2,427.65	-1,669.53	-4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7.62	2,427.65	-1,599.97	-39.73%
项目	2014年度			
	实际金额	备考金额	变动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167,523.82	8,065.96	-159,457.86	-95.19%
营业成本	124,441.48	2,328.63	-122,112.85	-98.13%
营业利润	-24,332.17	-10,357.74	13,974.43	-57.43%
利润总额	-22,109.64	-10,313.34	11,796.30	-53.35%
净利润	-21,215.05	-10,506.10	10,708.95	-50.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29.01	-10,506.10	3,222.91	-23.48%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完成后 2015 年 1-3 月和 2014 年度上市公司营业收入与交易完成前相比，分别减少了 43,219.33 万元和 159,457.86 万元，减少幅度分别为 87.58%和 95.19%，2015 年公司着重发展游戏业务，故 2015 年 1-3 月在交易完成后营业收入减少幅度明显下降；2015 年 1-3 月和 2014 年度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较交易前分别减少 1,599.97 万元和增加 3,222.91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所持有内蒙荣联 17.60%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上市公司 2014 年末在母公司个别报告计提的内蒙荣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直接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若剔除该因素，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会得到大幅提升。

2、交易前后盈利能力指标及比较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合并前后的盈利能力指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交易完成前	交易完成后
销售毛利率	35.96%	72.96%	25.72%	71.13%
净资产收益率	1.99%	1.15%	-9.32%	-5.0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5	0.03	-0.23	-0.13

本次交易完成后，2015 年 1-3 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较交易前略有下降，但销售毛利率从 35.96%上升至 72.96%，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增强。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其他方面的影响

(一) 对公司人员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处置。本次交易完成后，泰山能源将成为天天科技的控股子公司，其仍将以独立的法人主体的形式存在，其人员保持相对独立和稳定，

尚无重大人员调整计划。

（二）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上市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运作体系，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人员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继续保持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的独立性，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九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简要财务报表

泰山能源经审计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财务报表如下：

(一)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81,638.60	79,810.53	77,975.82
非流动资产	195,508.21	204,799.47	204,048.68
资产总额	277,146.81	284,610.00	282,024.50
流动负债	132,358.32	132,865.64	111,102.91
非流动负债	3,215.92	3,908.38	6,547.99
负债总额	135,574.24	136,774.02	117,650.90
股东权益	141,572.56	147,835.98	164,373.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9,151.47	103,774.67	120,225.26

(二) 简要合并利润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3,219.33	159,457.86	185,010.69
营业成本	29,942.43	122,112.85	121,022.86
营业利润	-8,241.86	-19,801.57	-1,905.58
利润总额	-8,250.14	-17,623.45	772.36
净利润	-8,250.14	-16,536.09	24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09.92	-16,449.06	346.27

(三) 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4.77	27,198.69	-16,67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35	-5,183.26	-6,319.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3.11	-17,497.58	25,371.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5.69	4,517.85	2,376.71

二、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备考简要财务报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上市公司根据《重组办法》的规范和要求，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于报告期初已经完成，泰山能源自2014年1月1日起即已非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编制。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编制的2014年和2015年1-3月备考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瑞华阅字[2015]31010004号《备考审阅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游久游戏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披露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编制，公允反映了游久游戏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3月和2014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备考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简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91,607.89	86,917.60
非流动资产	165,412.67	163,894.22
资产总额	257,020.55	250,811.82
流动负债	44,463.36	43,661.95
非流动负债	744.92	-
负债总额	45,208.28	43,661.95
股东权益	211,812.27	207,14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	211,812.27	207,149.86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简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6,126.63	8,065.96
营业成本	1,656.78	2,328.63

营业利润	2,345.74	-10,357.74
利润总额	2,425.84	-10,313.34
净利润	2,427.65	-10,50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27.65	-10,506.10

第十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同业竞争情况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原有煤炭开采、洗选与销售业务将出售给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天天科技，上市公司将不再从事煤炭开采、洗选与销售业务，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天天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游久游戏控股股东天天科技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在持有游久游戏股票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业务纳入游久游戏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游久游戏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游久游戏实际控制人刘祥、雷宪红、张立燕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有业务或该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游久游戏的方式，或

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游久游戏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游久游戏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交易情况

(一)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和关联方的影响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对方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天天科技，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重组标的为泰山能源 56% 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泰山能源成为天天科技子公司，上市公司与泰山能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关系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交易前与上市公司关系	交易后与上市公司关系
1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泰安市金泰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上市公司持股 17.6%、 控股股东持股 50.6%

(二) 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备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根假设本次重组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合并后形成的合并架构在本备考财务报表期初已经存在，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如下：

1、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天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高科技技术产业	30,000 万元	17.11%	17.11%

天天科技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刘祥、雷宪红、张立燕分别持有天天科技 45%、30%、25% 的股权，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合并范围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上海爱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创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证	2,000.00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券咨询, 保险咨询(不得从事证券保险业务), 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机电设备, 日用百货, 服装, 工艺品		
2	游久时代(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电脑动画设计、产品设计	100.00	100.00
3	北京游龙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计算机技术培训;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脑动画设计、产品设计; 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1,000.00	100.00

(3) 合营及联营企业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博胜佳益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计算机硬件, 计算机应用技术等专业技术的“四计”服务, 对高科技行业、实业投资, 本系统内的资产管理, 国内贸易, 室内装潢	15,000.00	45.00
2	北京小旭音乐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文艺创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52.63	20.00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1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泰安市金泰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3	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持股 17.6%、 控股股东持股 50.6%
4	刘亮	持股 5%以上股东
5	代琳	持股 5%以上股东

2、关联方交易情况

目前上市公司存在一笔关联担保, 担保方为上海博胜佳益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为上市公司, 博胜佳益为上市公司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博胜佳益原为

上市公司子公司，游久游戏持有其 90% 股权。2010 年，游久游戏与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期间为 2010/9/28 至 2015/9/28，抵押物为本公司拥有的黄兴路 122 号光大信城大厦 17 楼与博胜佳益持有的浦东南路 256 号 2602 室房产。2013 年 12 月 29 日，经董事会九届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博胜佳益 45% 股权转让给了天津琰圣商贸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之后，公司持有博胜佳益的股权由原来的 90% 变更为 45%，博胜佳益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该担保在关联交易中进行披露。

除此之外，上市公司与博胜佳益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应付博胜佳益其他应付款 31,815,008.37 元。

上述关联交易本次重组之前已经存在，本次重组对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影响。

（三）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为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存在的关联交易，游久游戏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游久游戏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游久游戏实际控制人之地位谋求与游久游戏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游久游戏实际控制人之地位谋求与游久游戏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游久游戏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游久游戏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游久游戏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交易对方天天科技出具《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以下事项：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游久游戏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游久游戏控股股东之地位谋求与游久游戏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游久游戏股东之地位谋求与游久游戏优先达成交易的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

制的企业将与游久游戏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游久游戏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游久游戏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履行决策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规、合法，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平、公允，并尽量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十一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规则》的要求。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每位股东能充分行使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平等权利，切实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并保证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及经表决通过的议案得到有效执行。

（二）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天天科技。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采取措施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确保董事依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运作情况；确保董事会公正、科学、高效的决策；尤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提高公司决策科学性方面的积极作用。

（四）监事与监事会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从切实维护本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进一步加强监事会和监事监督机制，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确保其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

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信息披露制度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协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公司能够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机会获取信息，维护其合法权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上市公司将继续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将继续保持本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企业的相互独立。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一）资产独立、完整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没有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自身的债务提供担保。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继续保持独立完整。

（二）人员独立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履行了合法程序。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管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没有在股东单位中担任任何行政职务，也没有在股东单位领薪；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控股股东之间完全独立。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现有职工的劳动关系变更，不涉及职工安置事宜。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仍能得到有效保证。

（三）财务独立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现象，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的情形；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状况不变。

（四）机构独立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拥有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机构独立。

（五）业务独立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是独立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法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科研、生产、采购、销售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煤炭开采及销售业务将剥离出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其他业务仍将正常运行。上市公司将依法独立从事经营范围内的业务，继续保持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业务独立性。本次交易不会使公司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综上，本次交易不影响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已经上市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交易将导致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规模下降的风险

本次拟出售的标的泰山能源主要经营煤炭的开采、洗选、加工、销售，是上市公司最大的子公司，2013年、2014年，上市公司煤炭业务收入分别为176,094.54万元和149,798.8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4.79%和89.42%，本次交易完成之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规模将明显下降。

三、标的资产的评估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基础协商确定。虽然评估机构在其出具的评估报告中承诺其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勤勉、尽职的职责。但因未来实际情况能否与评估假设一致仍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未来标的资产市场价值发生变化的情形。

四、因涉嫌股票内幕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015年6月12日，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自2015年6月29日起，公司股票开始连续停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本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公司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如下。

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即2015年5月15日）的收盘价格为21.81元。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一交易日（即2015年6月11日）的收盘价格为36.5元，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67.35%。

同期，2015年5月15日上证指数收盘为4,308.69点，2015年6月11日上证指数收盘为5,121.59点，累计涨幅为18.87%；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包含煤炭开采销售和网络游戏两大部分，分别属于“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和“可选消费-媒体II-媒体III”，2015年5月15日中证煤炭指数收盘价为1,854.81，2015年6月

11 日收盘价为 2,547.62，累计涨幅为 37.35%；2015 年 5 月 15 日 Wind 媒体 III 指数收盘价为 7,224.58，2015 年 6 月 11 日收盘价为 9,475.87，累计涨幅为 31.16%。

剔除大盘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48.48%；剔除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0%；剔除可选消费-媒体 II-媒体 III 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6.19%。综上，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 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公司在筹划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已经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严格的信息保密措施。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对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在本公司停牌前 6 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虽然公司采取了严格的信息保密措施，但是本次重组仍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五、上市公司股价波动风险

股价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因此，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应对股票市场价格的波动及股市投资的风险有充分的了解，并做出审慎判断。

六、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游久时代时形成商誉 108,843.31 万元，商誉金额较大。本次资产出售之后，根据瑞华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总资产为

257,020.55万元，净资产为211,812.27万元，商誉占上市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为42.35%，占净资产的比例为51.39%。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若游久时代未来经营中收益不达预期，商誉将存在较大减值风险，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业绩大幅波动。

第十三章 其他事项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资金占用情况

1、泰山能源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末，泰山能源产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5.39 亿元，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5.5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大远煤业	往来款项及资金占用费	380,343,549.48	70.55
泰安市国土资源局	矿业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	52,420,000.00	9.72
内蒙古自治区煤田地质局 117 勘探队	前期勘探权	24,426,000.00	4.53
山东大联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734,204.53	2.73
库车县永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05,467.29	1.86
其他	往来款	57,213,493.04	10.61
合计		539,142,714.34	100.00
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内蒙古荣联路桥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垫付探矿权价款	77,337,384.06	14.02
内蒙古杭锦旗人民政府	探矿权价款	76,538,615.94	13.88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价款	68,323,640.00	12.39
应付村委赔偿费	应付村委赔偿费	25,356,140.33	4.6
地面塌陷赔偿费	地面塌陷赔偿费	17,000,000.00	3.08
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57,410,435.57	28.54
应付工程款、抵押金、租赁费等其他	往来款	129,585,439.29	23.49
合计		551,551,655.19	100.00

2、标的资产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标的资产不存在应付公司款项的情况。

审计基准日之后，泰山能源股东会审核通过了利润分配方案，泰山能源将向全体

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合计 20,000.00 万元，公司持有的 56% 股权对应股利为 11,200.00 万元。截至本《审核意见函》回复出具日，泰山能源应付公司股利 11,200.00 万元，除此之外，泰山能源不存在应付公司款项的情况。

关于泰山能源对公司的应付股利事项，鉴于本次分红决议发生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3 月 31 日之后，且目前尚未发放，经与天天科技协商，公司本次拟出售泰山能源 56% 股权资产的转让价格 58,800.00 万元包含泰山能源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付股利中公司应享有的部分 11,200.00 万元的对价，即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即可取得该部分应付股利，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构成泰山能源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3、公司对于标的资产的资助事项

截至本《审核意见函》回复出具日，公司不存在对标的资产尚未解除的担保，除泰山能源尚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11,200.00 万元之外，公司不存在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等资助事项。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前，不存在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之情形，亦不会因为本次交易产生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之情形。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重组交易对方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说明

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比较基准日，根据瑞华审阅的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交易前	交易后
总资产（万元）	458,300.28	257,020.55

总负债（万元）	182,890.02	45,208.28
资产负债率（%）	39.91%	17.59%

若本次交易可以完成，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将得到优化，不存在因本次交易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

四、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资产交易

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发生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资产交易。

五、公司股票连续停牌前股价波动情况的说明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流程》的要求，游久游戏对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结果如下：

2015年6月12日，游久游戏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自2015年6月29日起，游久游戏股票开始连续停牌。

游久游戏股票连续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即2015年5月15日）的收盘价格为21.81元。游久游戏股票连续停牌前一交易日（即2015年6月11日）的收盘价格为36.5元，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67.35%。

同期，2015年5月15日上证指数收盘为4,308.69点，2015年6月11日上证指数收盘为5,121.59点，累计涨幅为18.87%；游久游戏目前的业务主要包含煤炭开采销售和网络游戏两大部分，分别属于“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和“可选消费-媒体II-媒体III”，2015年5月15日中证煤炭指数收盘价为1,854.81，2015年6月11日收盘价为2,547.62，累计涨幅为37.35%；2015年5月15日Wind媒体III指数收盘价为7,224.58，2015年6月11日收盘价为9,475.87，累计涨幅为31.16%。

剔除大盘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48.48%；剔除煤炭开采和洗选业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30.00%；剔除可选消费-媒体II-媒体III因素后，公司股票在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36.19%。综上，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游久游戏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上市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超过20%的，上市公司在向中国证监会提起行政许可申请时，应充分举证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在游久游戏停牌前6个月内买卖游久游戏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六、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六、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以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备忘录——第一号信息披露业务办理流程》等有关文件的规定，本公司对本次重组相关方及其有关人员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了查询。

游久游戏停牌前6个月内，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刘亮的父亲刘书建在股票停牌前六个月存在股票买卖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过户日期	股份变动情况(股)	身份
刘书建	2014/12/19	+20,200	上市公司董事刘亮的父亲
	2014/12/22	+92,000	
	2015/02/25	-128,800	

自查期间，刘书建最近一次买卖股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25日，本次买卖之后刘书建已经不再持有游久游戏股票。刘亮2015年2月27日开始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在刘书建最近一次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时刘亮尚未担任公司董事。同时，2月25日，上市公司并未启动本次重组工作。

鉴于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情况，上市公司曾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出征询函，2015年2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天天科技及实际控制人刘祥、雷宪红和张立

燕均书面回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在未来3个月内也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上市公司分别于2015年2月10日、2015年3月7日和2015年3月12日出具《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在未来3个月内也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和“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综上，2015年2月25日，本次重组的交易双方上市公司和天天科技均无进行重组的计划，本次资产出售工作尚未启动，刘书建的买卖股票行为与本次重组无关，不属于利用内幕消息从事证券交易的行为，不构成内幕交易，亦不会对游久游戏本次重组构成法律障碍。

七、本次重组中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权益，上市公司对本次交易及后续事项作了如下安排：

（一）聘请了具有专业资格的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组方案及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出具专业意见，确保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格式准则第26号》、《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方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对交易的信息披露做到完整、准确、及时。

（三）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标的资产作价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

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依据协商确定。评估机构及其经办评估师与交易各方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

(四) 因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审核出席相关会议的董事、股东身份，确保关联方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以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上市公司将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充分保护中小股东行使投票权的权益。上市公司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后，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将通过有效方式敦促全体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通过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以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大远煤业股权转让事项

泰山能源已将下属公司山西大远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大远”或“大远煤业”)60%的股权转让予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9,760.52万元。根据山西省相关规定，截至2015年3月31日，本次转让尚未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公司也未确认相关收益，上述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中进行核算。

(1) 大远煤业资产转让事项目前进展情况

大远煤业成立于2007年9月，由泰山能源和山西大远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远能源”)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14,000.00万元，泰山能源出资8,400.00万元，持有其60%股权；大远能源出资5,600.00万元，持有其40%的股权。

① 大远煤业股权转让的原因

大远煤业自2007年10月开始进行采煤工艺改造以来，历经当地政府的两次资源整合，设计生产能力由最初的30万吨/年逐步提升到60万吨/年，后来又扩建为120万吨/年。由于该矿改扩建期间已经并还将投入较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矿区地质条件也发生了较为复杂的变化，加之改扩建完成后的煤炭生产许可证等

一系列相关证件的重新申办等诸多因素,大远煤业未来经营成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② 大远煤业股权转让的交易过程及资产处置情况

2011年2月25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泰山能源以2010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将所持有的大远煤业60%股权转让予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大远煤业另一股东大远能源自愿放弃该转让股权的优先受让权。各方于2011年2月26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款经协商确定为9,760.52万元。

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约定,泰山能源于2011年3月4日收到第一期股权转让款1,952.104万元(总价款的20%);截至2011年3月9日,泰山能源已累计收取股权转让价款6,832.36万元,收款比例达到股权转让款总额的70%。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大远煤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权已移交给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大远煤业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和财产风险由转让后的新股东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和大远能源承担,公司实际已失去控制权。

按照协议约定,第三期股权转让款(总价款的20%)和第四期股权转让款(总价款的10%)分别应在取得政府有关批文和完成工商变更等法律手续后支付。截至目前,由于政府批文尚未拿到,最后两期股权转让款尚未收到。

③ 政府审批进展情况

根据2011年7月30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部分煤矿重组整合方案调整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晋政办发[2011]62号)文件规定“对已批准由各企业主体整合兼并的矿井,不得调整。确需改变原方案的,要提交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省属企业(包括煤炭企业)不得擅自出让股权。确需出让的,要提交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因此大远煤业60%的股权转让事宜须取得山西省政府的批准。

通过相关各方的共同努力,静乐县政府以及忻州市政府已同意大远煤业投资主体的变更,并且忻州市政府已于2013年7月4日将《忻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变更山西大远煤业有限公司投资主体的请求》(忻政[2013]26号)上报至山西省政府审批。截至目前,山西省多个煤矿重组整合项目均未获得山西省政府批准。

综上,大远煤业股权转让事项属于泰山能源的资产出售行为,股权转让尚未正式完成主要是政府部门审批因素,对于本次重组无直接影响。

(2) 上述事项对本次交易定价的影响

大远煤业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账面价值为 8,400.00 万元，本次评估按照大远煤业的转让价格确定为 9,760.52 万元，未确认的收益已经包含在评估值中，本次重组交易对方天天科技已经知晓大远煤业股权转让的情况。

大远煤业的股权转让协议签署方为泰山能源和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并非本次股权转让的直接交易主体，且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双方在《资产出售协议》中已经约定，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泰山能源 56% 的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理，原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债权债务在交割日后仍然由标的公司享有和承担。因此，若大远煤业资产转让事项一直未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公司不存在潜在赔偿或补偿义务。

九、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情况

1、第一期股权转让款支付情况

根据《资产出售协议》规定，“协议生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天天科技向公司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 30,000.00 万元。关于《资产出售协议》生效条件约定如下：

“7.1 本协议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

7.1.1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

7.1.2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经甲乙双方的董事会、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资产出售协议》已经签署，并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审核意见函》回复日，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生效。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将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2、天天科技履约事项

针对本次重组事项，本次交易对方天天科技积极开展资金筹划工作。截至

2015年9月24日，天天科技已经筹集到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30,000.00万元，并承诺该笔资金专项用于支付其本次收购泰山能源56%股权的价款，具体支付方式按照与公司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约定执行。

关于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公司与天天科技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已经作出明确约定，如本次天天科技无法按期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天天科技须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第二期股权转让款

关于股权转让方式的约定，属于分期付款的一般约定，协议生效日至第二笔款项支付日期间，交易对方不需要就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8,800.00万元支付相关利息费用。

第十四章 对本次交易出具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的购买方为天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科技”），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1%，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前已征得我们事先认可。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已经依法进行回避，也没有委托其他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方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集中精力发展文化产业，增强抗风险能力，消除煤炭企业业绩亏损带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方案及签订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5、本次交易公司聘请了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估机构”）。该评估机构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除因本次聘请外，评估机构及其评估人员与公司、交易对方、标的公司无关联关系，也无影响其提供服务的现实及预期的利益关系或冲突，具有充分独立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的过程所采用的假设前提参照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考虑了市场评估过程中通用的惯例或准则，其假设符合标的资产的实际情况，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机构在评估方法选取方面，综合考虑了标的资产行业特点和资产的实际状况，评估方法恰当，评估结果公允。公司本次拟出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值为依据协商确定，定价依据充分、交易价格公允。

6、本次交易的定价方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为保障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平台，公司控股股东天天科技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上对上述关联交易相关的议案回避表决。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有关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聘请华英证券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华英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其结论性意见为：

独立财务顾问华英证券认为：

本次交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完整、权属状况清晰，标的资产按约定进行过户转移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价格的定价方式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其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的完成将有利于上市公司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抗风险能力，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盈利状况，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聘请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作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根据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交易双方具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主体资格。

（三）《资产出售协议》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合法有效；在上述协议生效后，对协议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游久游戏持有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为游久游戏持有的泰山能源 56%的股权，泰山能源的涉诉事项不影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资产的过户，不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构成实质性的障碍。

（五）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符合《重组办法》等法律规定的实质条件。

（六）本次游久游戏与控股股东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协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已依相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已依法律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七）游久游戏就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已合法履行其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文件、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八）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中介机构均具备为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提供服务的适当资质。

（九）本次交易相关方在核查期间内买卖游久游戏股票的行为是其根据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和市场公开信息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属于利用内幕信息买卖股票的行为，未涉及内幕交易情形，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亦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已经取得现阶段必需的授权和批准，该等授权和批准合法有效；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尚需取得游久游戏股东大会的批准，待游久游戏股东大会批准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可依法实施。

第十五章 本次交易相关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名称：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无锡市新区高浪东路 19 号 15 层

法定代表人：雷建辉

电话：0510-85200510

传真：0510-85203300

联系人（经办人员）：宋效庆、郑璨

二、法律顾问

名称：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负责人：孙红

住所：上海市定西路 788 号凯阳大厦 7 楼 B 座

电话：021-61169388

传真：021-61169398

联系人（经办人员）：孙红、周静

三、审计机构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联系人（经办人员）：连向阳、王健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中海地产广场西塔3层

电话：021-52402166

传真：021-62252086

联系人（经办人员）：陈林根、邱卓尔

第十六章 声明与承诺

一、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保证《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肖勇

刘亮

许汉章

刘玉梁

张亮

李建春

伍爱群

刘继通

张华峰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二、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结论性意见,并对所引述的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该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郑瓌

项目主办人:

宋效庆

袁彬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雷建辉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三、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同意《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之结论性意见，并对所引述的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该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红

经办律师：

孙红

周静

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

2015年10月16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同意《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之结论性意见，并对所引述的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该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

经办注册会计师：

栾国保

梁晓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0月16日

本所同意《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备考审阅报告之结论性意见，并对所引述的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该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

连向阳

王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0月16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同意《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之结论性意见，并对所引述的内容进行了审阅，确认该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小敏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林根

邱卓尔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6日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届七次会议决议；
- 2、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3、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与天天科技有限公司之资产出售协议；
- 4、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上海市世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 6、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评估报告；
- 7、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
- 8、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二、备查文件地点

投资者可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备查文件：

1、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肇嘉浜路 666 号

电话：021-64710022 转 8105、8818

传真：021-64711120

联系人：张亮、陆佩华

2、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无锡市新区高浪东路 19 号 15 层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1088 号葛洲坝大厦 22 楼

电话：021-38991668

传真：021-38991681

联系人：宋效庆、袁彬、郑璠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签署页】

上海游久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肖勇

2015年10月16日